 富邦華一銀行 Fubon Bank

ANNUAL REPORT

2016 Fubon Bank

CONTENT

2016 富邦华一年报目录

CHAPT.01 富邦概论



— OUR VISION AND VALUES

- 1.1 董事长致辞
- 1.2 行长报告
- 1.3 富邦金控
- 1.4 公司基本信息
- 1.5 年度重要事件概览
- 1.6 财务要览

06 > 21

CHAPT.02 团队组织



— ABOUT US AND THE TEAM

- 2.1 管理团队
- 2.2 组织结构
- 2.3 网点分布

22 > 33

CHAPT.03 公司治理



— CORPORATE GOVERNANCE AND OPERATIONS

- | | |
|--------------------|-----------|
| 3.1 董事会、监事会构成及履职情况 | 3.6 金融市场 |
| 3.2 薪酬管理 | 3.7 信息科技 |
| 3.3 风险管理报告 | 3.8 人力资源 |
| 3.4 法人金融 | 3.9 社会责任 |
| 3.5 个人金融 | 3.10 整体评价 |

34 > 65

CHAPT.04 数据报表



— FINANCIAL STATEMENT AND AUDIT REPORT

- 4.1 资本管理
- 4.2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66 > 147

2016年是富邦华一银行股改后三年战略发展期的收官之年，国内外经济金融形势复杂多变，在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压力和科技革新浪潮的冲袭之下，银行业的经营环境发生深刻变化。为确保我行在经济新常态下正向发展不偏航，董事会持续审度宏观环境，发挥核心决策作用，一方面支持经营创新，一方面严守风险底线，引领银行实现了稳健有机发展。回顾2016，三件大事值得载入富邦华一银行的发展史册。

其一是经中国银监会核准，2016年10月银行完成股权变更，由合资银行转变为独资银行，正式成为富邦金控旗下全资子公司。作为富邦金控在大陆的重要金融服务平台，全资营运将更有助于银行深耕大陆市场。其二是银行获批大陆境内公民人民币业务牌照，成为大陆唯一一家全牌照台资银行，这对银行未来的发展规划和市场布局也具有非常重要的战略意义。其三是在经济下行时期仍然逆势扩张，北京和成都分行在一年之内相继开业。我们不仅成为入驻北京的首家台资银行，也在“一带一路”的战略重镇完成布局，成为在大陆服务网点覆盖最广的台资银行，为银行新三年的战略发展打下扎实的基础。

过去的三年，是富邦华一银行改革焕新、强筋健骨的三年，也是攻坚克难、逆势成长的三年，更是夯实基础、蓄势待发的三年。银行公司治理结构和运作机制得到进一步完善，从公司章程到多项管理制度和准则进一步健全，组织架构和资源配置进一步优化，审慎的风险文化生根发芽。在董事会的坚强领导下，银行各项业务有序增长，网点规模和业务牌照优势不断扩大，初步实现了保持鲜明台资特色、打造核心竞争力、通过优质在地化经营成为台资银行领头羊的既定目标。在董事会的大力主导下，我们始终不忘善尽社会责任。不仅设立富邦华一公益基金会，启动关爱贫困老人、援建鲁甸灾区小学、捐赠爱心课桌椅等项目，还出资赞助北大、昆山杜克大学的优秀学子，赢得了业界和公众的广泛赞许。

取得这些经营成果和社会效益，既有全体富邦华一人的辛勤付出，也离不开社会各界的关心和厚爱，在此我谨代表董事会向大家致以最诚挚的感谢！未来，我们将继续秉持“诚信、勤俭、谦和”的富邦三信条，坚持“服务台商”的立行宗旨，以客户为中心，进一步完善在地化、差异化的特色经营，成为大陆一流的外资银行，服务实体经济，善尽社会责任，充当两岸交流的桥梁。

洪佩丽

董事长致辞

A MESSAGE FROM
OUR CHAIRLADY

“

富邦华一银行
坚守以客户
为中心的经营理念，
不断自我改革创新
以增强核心竞争力
全面实现
战略目标而奋斗！

”



行长报告

PRESIDENT'S NOTE

“

坚持创新，追求精进
追求不停的奋斗
持续深化和
巩固股改成果
成为大陆
精致金融的先行者！

”

2016年中国经济仍处于下行阶段，银行业经营压力不减。我行以长期经营之角度，坚持以创新驱动转型发展，持续推进科技金融建设及分支机构扩张，经营状况基本维持稳定，虽年末资产总额同比略有下降，为人民币682亿元，但税后利润仍较上一年增长，达人民币4.12亿元，盈利能力居外资同业前列。

法人金融方面，把握国家产业结构转型机遇，由房地产和传统制造业向物流、医疗、文创、基建、交通、能源、民生等行业转进；并善用集团资源，以跨境融资和供应链贸易平台，在市场上初步树立了以“专业、跨境”为中心的鲜明品牌特色。个人金融方面，持续领航数字金融，推出微信快捷支付、云闪付和Apple Pay，为大陆外资银行中唯一在线支付齐备的银行；理财资产（AUM）突破人民币150亿元；同时，取得境内公民人民币业务执照，成为大陆第一家全牌照运营的台资银行。金融市场方面，大力拓展资管与投行业务，取得大宗商品期权、并购贷款、人民币期权双边清算、黄金市场等业务资格以及开办代客境外理财业务（QDII）额度；并凭借安富尊荣系列理财产品荣获直接参与银行间债券市场交易资格，为外资银行首例；成功主办多笔银团贷款，在同业市场建立起一定的影响力和品牌效应。完成多家分支行筹建，网点总数达24家（1家批筹），成为唯一同时在大陆四大自贸区都设有分支机构的台资银行，并创下台资银行进驻北京首例；设立成都分行，开启了大陆中西部战略布局的首页。

2016年，富邦金控受让浦发银行所持我行20%股权，使我行正式成为富邦金控旗下100%全资子公司，为我行在大陆长期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展望未来，我行将秉持集团正派经营、正向共好的发展理念，扩大客户覆盖与往来深度，加快省会城市网点布局，扮演集团在大陆发展战略之旗舰平台角色，朝着建立两岸三地最优质的金融服务机构的愿景迈进。

我相信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在全体同仁的团结与努力下，富邦华一银行将沿着既定的目标和方向，持续破浪前行！





Fubon
Bank 富邦概论

N° 1

OUR VISION AND VALUE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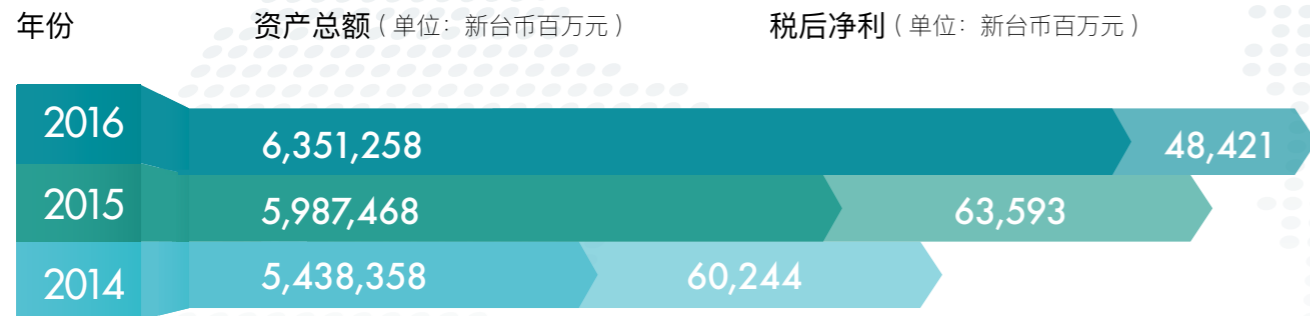
富邦金控 ABOUT FUBON FINANCIAL HOLDINGS

领先布局两岸三地 台资金融机构标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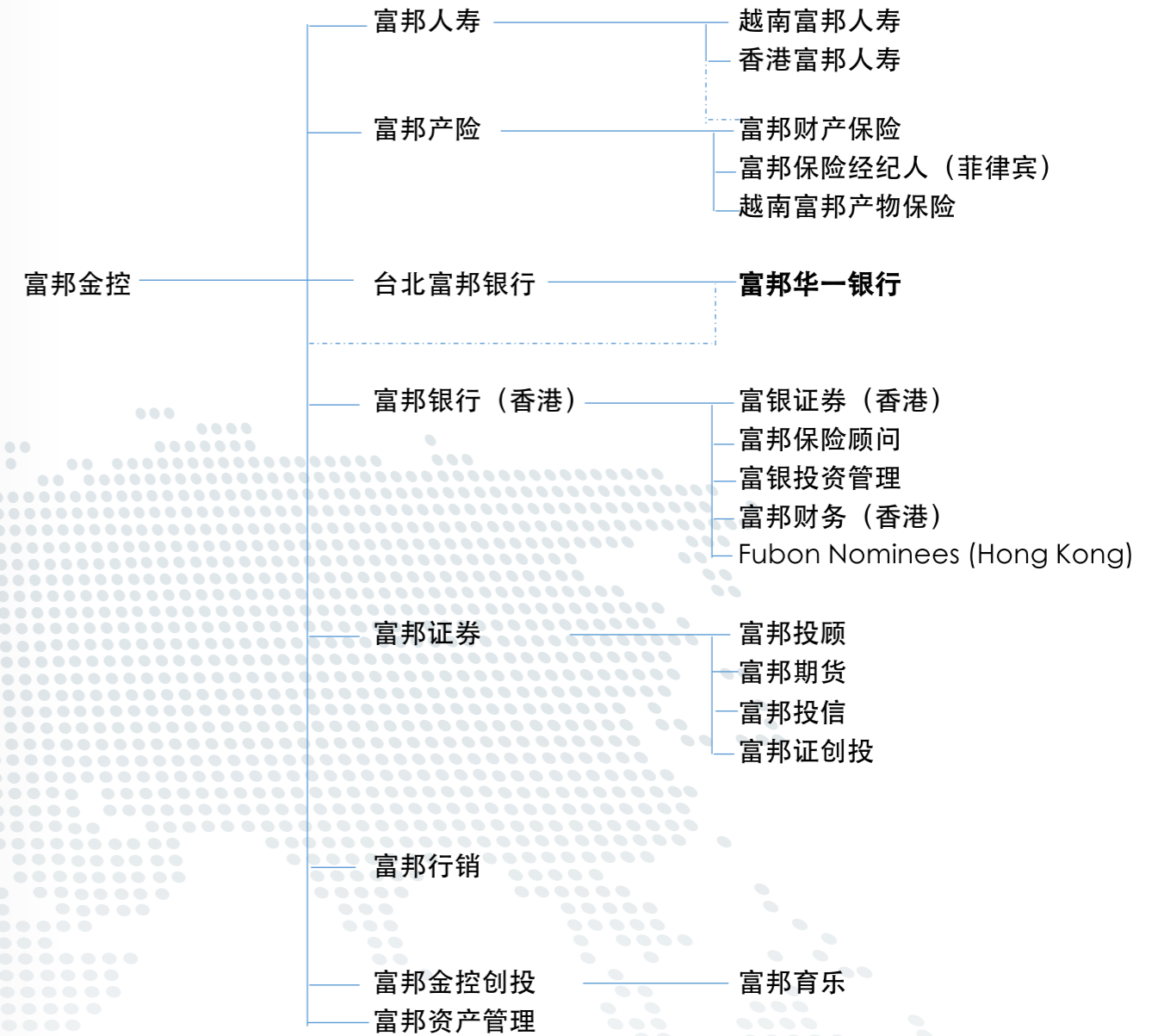
以「成为亚洲一流的金融机构」为发展愿景的富邦金控，旗下主要子公司包括富邦人寿、台北富邦银行、富邦银行（香港）、富邦华一银行、富邦产险、富邦证券及富邦投信等。拥有最完整多元的金融产品与服务，经营绩效耀眼，位居市场领导地位。至 2016 年 12 月底止，富邦金控资产总额达 1,967 亿美元，客户数逾 1,050 万人，为台湾最大金控公司之一。2016 年富邦金控税后净利为 15 亿美元，连续八年稳居台湾金控获利龙头。

2008 年底，富邦金控透过富邦银行（香港）成功参股厦门银行，成为首家参股登陆之台资金融机构，并陆续于 2010 年成立富邦财产保险公司、2011 年合资成立方正富邦基金管理公司。2014 年 1 月，富邦金控及台北富邦银行正式取得华一银行 80% 股权，随后更名为富邦华一银行，并于 2016 年成为富邦金控全资子公司，富邦金控成为唯一「在两岸三地均拥有银行子行」的台资金融机构。

此外，富邦金控也持续进行亚洲区域布局，富邦人寿布局韩国，2015 年底取得现代人寿 48% 股权，成为仅次于韩国现代汽车集团的第二大股东；2016 年 4 月富邦人寿香港子公司正式开业。台北富邦银行新加坡分行于 2016 年 3 月正式开业，为富邦拓展东南亚市场的滩头堡。展望未来，富邦金控将持续寻求各项合作机会，朝「亚洲一流金融机构」之愿景稳步迈进！



金融服务 MAJOR SUBSIDIARIE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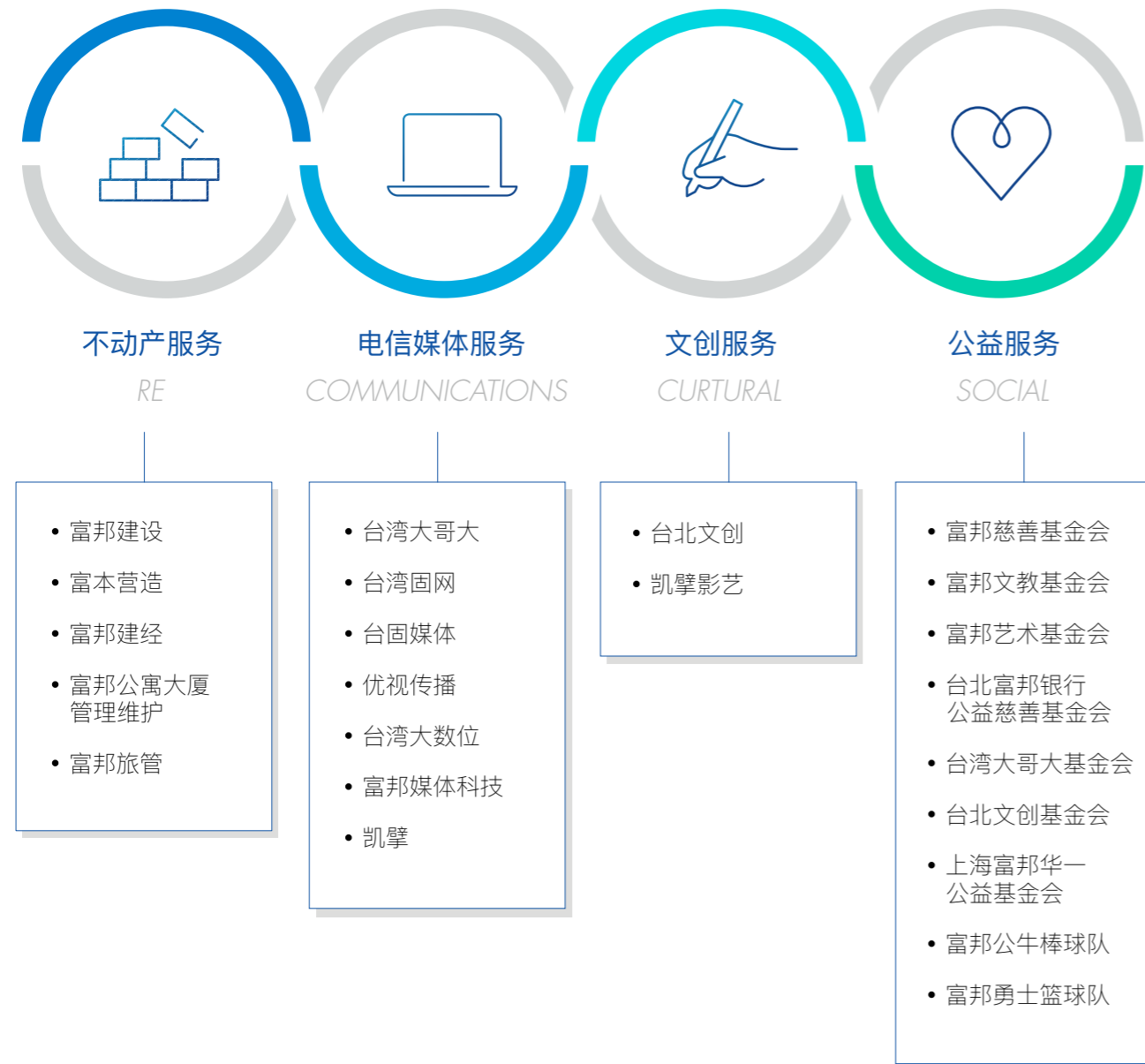


| 富邦集团董事长 |
蔡明忠



| 富邦金控董事长 |
蔡明兴

集团版图 ABOUT FUBON GROUP



公司基本信息 BASIC INFORMATION OF FUBON BANK (CHINA)

经营范围:

在下列范围内经营全部外汇业务以及除中国境内公民以外客户的人民币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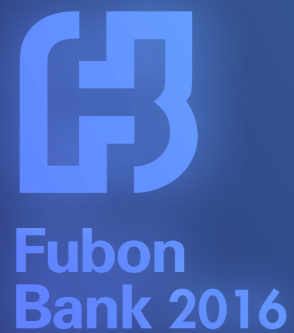
- 1 吸收公众存款
- 2 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
- 3 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
- 4 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 买卖股票以外的其他外币有价证券
- 5 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 办理国内外结算
- 6 买卖、代理买卖外汇
- 7 代理保险
- 8 从事同业拆借
- 9 从事银行卡业务
- 10 提供保管箱服务
- 11 提供资信调查和咨询服务
- 12 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法定名称: 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100,000,000元人民币
 注册地: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168号A座1楼、18楼、19楼及20楼
 成立时间: 1997年3月20日
 法定代表人: 洪佩丽
 主要股东:
 台北富邦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51%)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49%)

客服和投诉电话: 0086-21-962811

注: 2016年11月8日, 我行已收到《上海银监局关于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经营对中国境内公民人民币业务的批复》(沪银监复〔2016〕489号), 批准我行经营对中国境内公民的人民币业务。该项业务于2017年4月11日正式通过监管验收。

2016 年度重要事件概览 MILESTONES OF YEAR 2016



- 3 MARCH 我行深圳前海支行正式对外营业
- 4 APRIL 我行苏州昆山支行正式对外营业
- 5 MAY 我行举办北京分行和南京分行双开业仪式
我行北京分行正式对外营业
我行上海静安支行搬迁至江宁路新闻路路口并正式对外营业
- 6 JUNE 四川银监局批准我行筹建成都分行
我行原天津滨海支行迁址至天津自贸试验区并更名为天津自贸试验区支行
- 7 JULY 我行天津自贸试验区支行举行揭牌启动仪式
- 9 SEPTEMBER 我行上海新天地支行于9月6日重装开业，打造独具特色的精致书房银行体验
- 10 OCTOBER 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受让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所持富邦华一银行20%股权
- 11 NOVEMBER 获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批准经营中国境内公民的人民币业务牌照
- 12 DECEMBER 我行成都分行于12月9日正式开业，与大陆知名文化品牌“言几又”跨界合作，打造为“书房银行”，为成都零售金融市场注入新活力

财务要览 FINANCIAL SUMMARY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指标名称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资产总额	68,154.11	73,646.71	61,604.11
所有者权益	5,285.84	4,879.34	4,546.65
贷款总额	27,814.22	30,822.20	31,162.94
存款总额	40,209.58	46,012.66	42,062.57
净利润	412.18	390.38	421.89
总资产收益率	0.58%	0.58%	0.76%
净资产收益率	8.11%	8.28%	11.09%
月日均存贷比（人民币）	73.51%	74.91%	70.13%
资本充足率	13.76%	13.76%	15.08%
一级资本充足率	13.04%	12.61%	13.93%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3.04%	12.61%	13.93%
不良贷款比例	1.60%	1.04%	0.89%
拨备覆盖率	165.09%	265.11%	282.25%
流动性比例	46.35%	43.59%	54.07%





Fubon
Bank 团队组织

N° 2

ABOUT US AND THE TEAM

管理团队 MANAGEMENT TEAM

高级管理层 /



洪佩丽 PEILI HONG

· 董事长



詹文嶽 DENNIS CHAN

· 行长



薛承雄 SEAN HSUEH

高级管理层（分管办公室）

· 资深副总裁 / 副行长
· 兼办公室主任



陈峰 CHEN FENG

高级管理层（分管金融市场部、公司银行部）兼北京分行

· 资深副总裁 / 副行长
· 兼公司银行部总经理
· 兼分行行长



肖逸琳 ELAINE XIAO

高级管理层（分管零售银行部）

· 高级副总裁 / 副行长（拟任）
· 兼零售银行部总经理

方乃贞 JOAN N. FANG

高级管理层（分管运营管理部、信息科技部）

· 资深副总裁 / 首席运营官
· 兼总经理



李凌豪 DAVID LEE

高级管理层（分管稽核部）

· 资深副总裁 / 总稽核
· 兼总经理



张文华 WALSON CHANG

高级管理层（分管风险管理部）兼风险管理部—
债权管理部

· 高级副总裁 / 首席风险控制官
· 兼总经理
· 兼部主管



陈靖 RICHARD CHEN

高级管理层（分管战略发展部、董事会办公室）

· 第一副总裁 / 首席策略官
· 兼总经理
· 兼董事会秘书



曾宝铃 PAULINE TSENG

高级管理层（分管人力资源部）

· 第一副总裁 / 人力资源总监
· 兼总经理





何晖 HUI HE

高级管理层 (分管法律合规部)

- 第一副总裁 / 合规总监 (拟任)
- 兼总经理



吴晓萍 REBECCA WU

公司银行部兼公司银行部 - 台商业务部

- 高级副总裁 / 副总经理
- 兼部主管



郑磊 ZHENG LEI

公司银行部兼成都分行

- 第一副总裁 / 副总经理
- 兼分行行长



翁仲伸 SAM WENG

零售银行部兼零售银行部 - 电子金融部

- 第一副总裁 / 副总经理
- 兼部主管



汪志远 THEODORE WANG

金融市场部兼金融市场部 - 金融投资及产品部

- 第一副总裁 / 副总经理 (主持工作)
- 兼部主管



邱泽惠 JESSIE CHIU

金融市场部兼金融市场部 - 金融商品行销部兼理财事业部

- 副总裁 / 副总经理
- 兼部主管



吕茂祚 LV MAOZUO

运营管理部

- 副总裁 / 副总经理



傅启予 DANIEL FU

信息科技部兼信息科技部 - 应用开发部兼基础服务部

- 第一副总裁 / 副总经理
- 兼部主管



谢明霖 JAMES HSIEH

办公室兼办公室 - 行政管理部

- 第一副总裁 / 办公室副主任
- 兼部主管



郭耀焮 JEFFREY KUO

公司银行部 - 企业金融部兼营业部
兼北区区域中心兼上海虹桥支行

- 第一副总裁 / 部主管
- 兼支行行长
- 兼总经理
- 兼区域中心主管



林凌盟 KEN LIN

公司银行部 - 商业金融暨中小企业部
兼南区区域中心

- 第一副总裁 / 部主管
- 兼区域中心主管



李平 PAUL LEE

总法律顾问

分支机构负责人 BRANCH MANAGEMENT

分支行行长 /

【北京】



陈峰 CHEN FENG

高级管理层 (分管金融市场部、公司银行部) 兼北京分行
资深副总裁 / 副行长 兼公司银行部总经理 兼分行行长

【天津】



张台玮 KEVIN CHANG

天津分行
副总裁 / 分行行长



毛迪 DANIEL MAO

天津自贸区支行
助理副总裁 / 支行行长

【南京】



吴至祥 JASON WU

南京分行
副总裁 / 分行行长

【武汉】



李俊 LI JUN

武汉分行 (筹)
副总裁 / 筹备组组长

【成都】



郑磊 ZHENG LEI

公司银行部 兼成都分行
第一副总裁 / 副总经理 兼分行行长

【深圳】



杨旭东 DON YANG

深圳分行
副总裁 / 分行行长



郑景仁 JAMES CJCHENG

深圳宝安支行
高级经理 / 支行副行长



张艳霞 AMY ZHANG

深圳前海支行
高级经理 / 支行行长

【上海】



徐慰 CHARLIE XU

上海嘉定支行
经理 / 支行行长



吕志谦 HANK LU

上海徐汇支行
副总裁 / 支行行长



张桂莉 KELLY CHANG

上海日月光支行
助理副总裁 / 支行行长



陈志杰 JERRY CHEN

上海闵行支行
高级经理 / 支行行长

【苏州】



高宇 GAO YU

苏州分行
副总裁 / 分行行长



林恒跃 HENRY LIN

苏州分行兼苏州昆山支行
副总裁 / 分行副行长 兼支行行长

【上海】



郭耀焮 JEFFREY KUO

公司银行部 - 企业金融部
兼营业部 兼北区区域中心
兼上海虹桥支行
第一副总裁 / 部主管
兼总经理 兼区域中心主管
兼支行行长



张东扬 ERIC CHANG

上海陆家嘴支行
副总裁 / 支行行长



张雅惠 AMY CHANG

上海新天地支行
副总裁 / 支行行长



陈宇 JIMI CHEN

上海静安支行
助理副总裁 / 支行行长



黄宇峰 DANIEL HUANG

上海自贸区支行
经理 / 支行行长



林兰瑄 OLIVIA LIN

上海外滩支行
第一副总裁 / 支行行长



茅瑜 ANDY MAO

上海长宁支行
经理 / 支行行长



张朝晖 MICHAEL ZHANG

上海松江支行
助理副总裁 / 支行行长

组织结构 ORGANIZATION CHART

富邦华一银行组织结构图



网点分布 NETWORK

上海

单位	地址	电话	传真	邮编
总行营业部	上海市世纪大道1168号A座底层	0086-021-20619888	0086-021-68863630	200122
虹桥支行	上海市长宁区荣华东道88号 (近古北路口)	0086-021-62951616	0086-021-62786617	201103
徐汇支行	上海市中山西路2020号华宜大厦 1-3楼(近宜山路)	0086-021-54259696	0086-021-64686753	200235
嘉定支行	上海市嘉定区安亭镇墨玉南路888 号上海国际汽车城大厦底层	0086-021-69503300	0086-021-69503537	201805
松江支行	上海市松江区文诚路338弄二号嘉 禾广场(易初莲花购物广场旁)	0086-021-37799300	0086-021-37799301	201620
闵行支行	上海市闵行区吴宝路255号力国大 厦底层(近吴中路)	0086-021-54471616	0086-021-54475446	201101
新天地支行	上海市黄浦区马当路226号	0086-021-20377600	0086-021-63390775	200020
静安支行	上海市静安区江宁路293号	0086-021-20377500	0086-021-52980290	200041
陆家嘴支行	上海市浦东南路360号新上海国际 大厦底层	0086-021-20293188	0086-021-58408383	200120
长宁支行	上海市长宁区长宁路1200号贝多芬 广场底层	0086-021-20293088	0086-021-52306680	200051
自贸试验区支行	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张东路1158 号2幢底层	0086-021-20293039	0086-021-50796055	201203
日月光支行	上海市黄浦区徐家汇路618号瑞金 区1楼15-16号	0086-021-20377688	0086-021-61735566	200025
外滩支行	上海市中山东一路6号1楼A座	0086-021-20377588	0086-021-63300188	200002

深圳

单位	地址	电话	传真	邮编
深圳分行	深圳市南山区科苑大道鹏瑞深圳湾 壹号广场1栋C座8A 9A	0086-0755-23675700	0086-0755-86526830	518063
宝安支行	深圳市宝安区中心区N5区宏发领域花 园4栋A85、B83商铺	0086-0755-29485788	0086-0755-29069724	518102
前海支行	深圳市南山区东滨路与科苑南路交 汇处深圳湾壹号广场1栋底层	0086-0755-23675800	0086-0755-26657053	518054

天津

单位	地址	电话	传真	邮编
天津分行	天津市南开区卫津路16号新都大 厦底层	0086-022-27503188	0086-022-27778950	300073
自贸试验区支行	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西 二道90号一层101	0086-022-66287628	0086-022-66287631	300308

苏州

单位	地址	电话	传真	邮编
苏州分行	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星海街188 号恒宇广场1-3楼	0086-0512-62555777	0086-0512-62555702	215021
昆山支行	江苏省昆山市长江中路118号	0086-0512-62556777	0086-0512-50118028	215300

南京

单位	地址	电话	传真	邮编
南京分行	南京市秦淮区洪武路29号东方 金融大厦底层	0086-025-51869888	0086-025-86889881	210000

北京

单位	地址	电话	传真	邮编
北京分行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 业大厦1层104部分, 105, 106单元	0086-010-8332 9666	0086-010-8332 9700	100033

成都

单位	地址	电话	传真	邮编
成都分行	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人民南路四段 19号1栋1楼2号、2楼2号、3楼2 号、2号	0086-028-62807777	0086-028-67671797	610042

武汉分行(筹)



Fubon
Bank 公司治理

N° 3

CORPORATE GOVERNANCE AND OPERATIONS

董事会、监事会构成及履职情况

DILIGENCE OF THE BOARD

报告期现任董事、监事及工作情况 /

职务	姓名	性别	任职起止日期
董事长(执行董事)	洪佩丽	女	2014.08.08-2017.01.16
董事	蔡明忠	男	2014.01.08-2017.01.16
董事	蔡明兴	男	2014.01.08-2017.01.16
董事	许婉美	女	2014.01.08-2017.01.16
董事	韩蔚廷	男	2014.01.08-2017.01.16
执行董事	詹文嶽	男	2014.01.08-2017.01.16
独立董事	李秀仑	男	2014.01.08-2017.01.16
独立董事	张昌邦	男	2014.01.08-2017.01.16
独立董事	巫和懋	男	2014.01.08-2017.01.16
监事	龚天行	男	2014.08.08-2017.01.16

注：2016年10月20日，因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权转让，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提名的姜明生副董事长和李麟董事提出辞呈，不再担任我行董事和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

报告期内，我行董事会在评估公司经营发展战略、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制订银行年度财务预算、完善风险管理、内部控制、资本充足率管理、监督财务报告的完整性和准确性等方面做了大量扎实工作，确保银行遵守法律、法规和规章，切实保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关注和维护存款人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利益，有效履行受托责任。

监事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董事、监事参加董事会会议的出席情况 /

职务	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备注
董事长(执行董事)	洪佩丽	否	7	7	0	0	
董事	蔡明忠	否	7	7	0	0	
董事	蔡明兴	否	7	6	1	0	
董事	许婉美	否	7	6	1	0	
董事	韩蔚廷	否	7	5	2	0	
执行董事	詹文嶽	否	7	7	0	0	
独立董事	李秀仑	是	7	7	0	0	
独立董事	张昌邦	是	7	7	0	0	
独立董事	巫和懋	是	7	6	1	0	
监事	龚天行	否	7	6 (列席)	0	1	

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

我行董事会依章程规定设独立董事三名。我行董事会下设的五个专门委员会中，风险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薪酬及提名委员会的主席均由独立董事担任。独立董事专业涵盖会计、金融和法律，并在国内外享有较高声誉。

2016年，董事会共召开7次会议，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共召开45次会议，独立董事在专门委员会中发挥了重要的作用。各独立董事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诚信和勤勉义务，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侵犯，并为董事会科学决策发挥了积极作用。报告期内，我行独立董事未对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

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职情况 /

战略委员会：报告期内召开了3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年度经营管理目标订定暨财务预算、年度机构发展规划、调整及优化银行组织结构、分层负责控制表（一阶段）财务事项授权有关规定修订、年度利润分配、2015年度内部资本充足评估案、股权变更和组织形式变更、公司章程修订和拟在中国境内银行间市场发起信贷资产证券化业务等议题。

风险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报告期内召开了8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5年第四季度风险管控报告暨年度全面风险管理自我评估报告、2016年季度风险管控报告、信用风险集中度管理政策修订、金融科技外包管理政策制订、业务连续性管理政策制订、进一步加强我行合规风险管理的报告、历次委托财团法人富邦艺术基金会为我行进行艺术策展、2017年年节印刷品由财团法人富邦艺术基金会设计、我行关联方名单确认、信贷资产债权转让、富邦财险承保我行相关保险及超过概括授权需提交董事会审议的重大案件等议题。

审计委员会：报告期内召开了5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之财务报告、稽核工作报告、内部审计工作有效性评估报告、公司治理自我评估报告、审计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年度报告编制、管理建议书报告、2016年季度、半年度之财务报表报告、由董事长核定之请购及费用项目报告、稽核工作报告、北京大学国家发展研究院富邦助学金捐助及2015年南加州大学全球大会赞助报告、修订《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管理准则》、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我行2016年度审计项目、2016年上半年法令遵循执行情况报告、上海银监局办公室关于我行2015年度监管评价结果的通报、健全合规机制提升合规管理成效的报告、昆山杜克大学富邦奖学金赞助、2017年度稽核工作计划、2017年度稽核处预算等议题。

信贷终审委员会：报告期内召开了23次会议，通过授信案合计73件。

薪酬及提名委员会：报告期内召开了6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绩效奖金发放、升等调薪、递延奖金准则订定、薪酬及提名委员会组织规程修订、高级管理人员提名等议题。

薪酬管理 COMPENSATION BREAKDOW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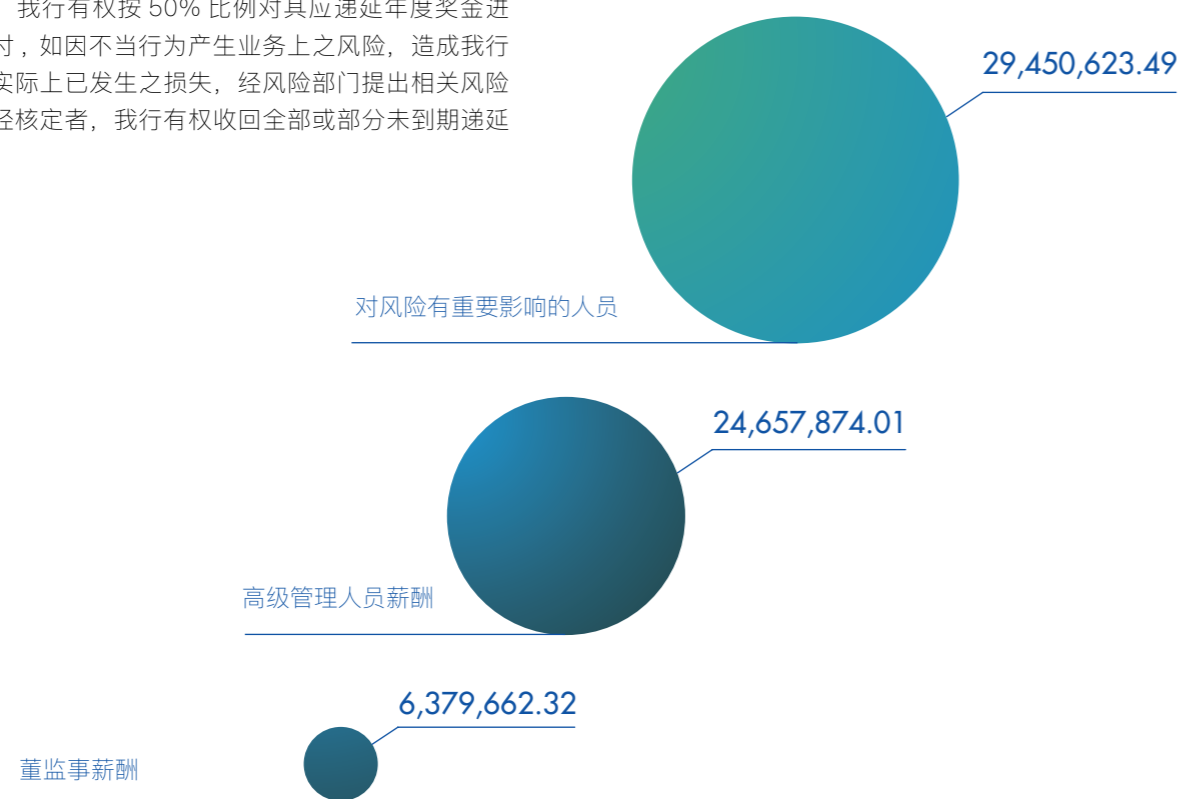
员工薪酬政策 /

我行薪酬给付根据《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薪酬管理准则》相关规定执行。薪酬管理遵循“银行战略导向、外部市场竞争、内部反映公平、绩效激励体现”的原则，冀以吸引、保留和激励人才，并通过不断完善和优化薪酬体系，支持我行业务发展需求，实现我行经营战略目标。员工薪酬分配依据岗位决定基本薪酬，经营业绩决定绩效薪酬，并遵循短期激励与长期激励相结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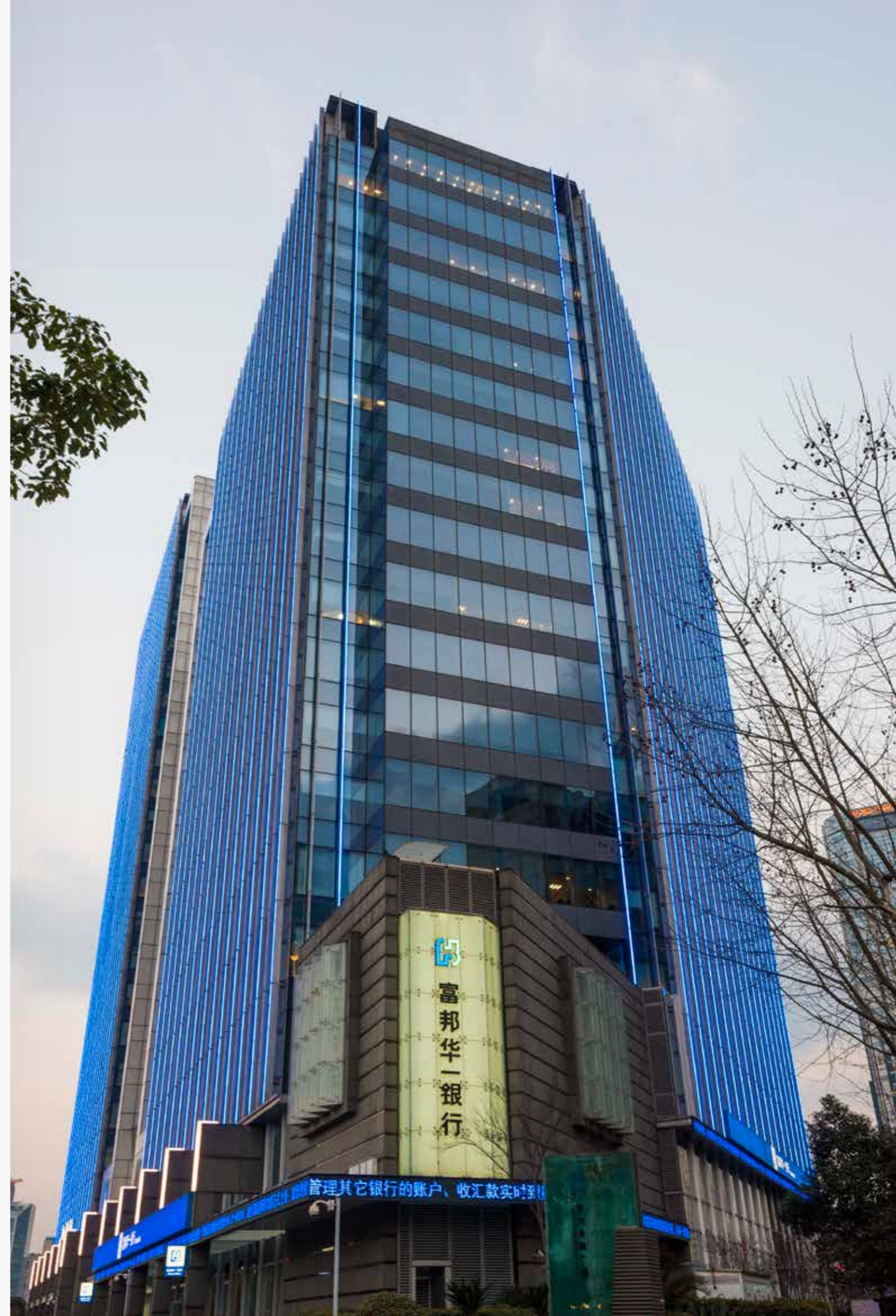
我行薪酬由固定薪酬、可变薪酬、福利性收入等构成。固定薪酬即基本薪酬，可变薪酬包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福利性收入包括法定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医疗保险及企业年金等。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

根据商业银行稳健薪酬监管指引的要求，对于高级管理人员及于业务运营过程涉及关键环节并承担较高风险责任之关键人才，我行有权按 50% 比例对其应递延年度奖金进行延期支付，如因不当行为产生业务上之风险，造成我行可预期或实际上已发生之损失，经风险部门提出相关风险报告、并经核定者，我行有权收回全部或部分未到期递延奖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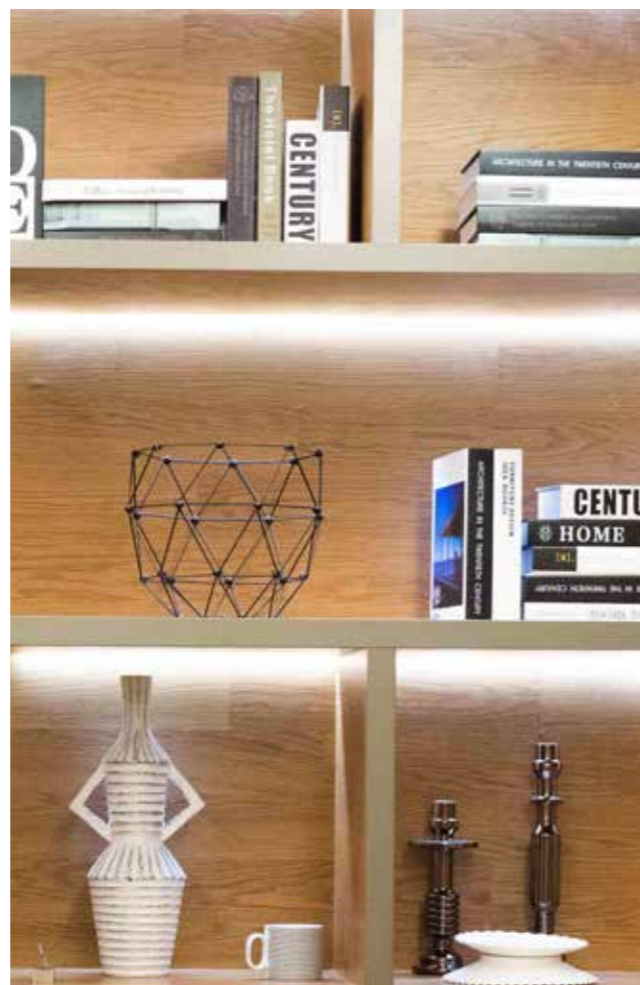


2016 年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人民币元)





· 众多艺术收藏，增添人文气息



风险管理 RISK MANAGEMENT

作为一家经营货币和信用的商业银行，我行在经营中主要面临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合规风险和声誉风险等各类风险。我行通过建立全面风险管理体系进行风险管理，即由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全行员工各司其职，共同防范和管理贯穿于业务发展的全过程中的各类风险，以使我行保持持续稳健的发展。

信用风险 /

信用风险是指因借款人或交易对手未按照约定履行义务从而使银行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现阶段信用风险是我行面临的主要风险，主要来自于信贷业务（包括贷款、贴现、保理、押汇、开立信用证、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以及开立保函等表内外信贷业务）、金融衍生产品合约以及债券投资等。

我行董事会作为最高决策机构，承担我行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负责确定我行信用风险偏好，而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负责掌控全行的风险状况，督促并评估信用风险管理工作的有效性。高级管理层及下设委员会根据董事会制定的风险偏好，制定信用风险管理的程序和操作规程，确保信用风险管理政策有效执行，完善管理流程，优化工作机制，及时了解全行信用风险水平并采取相应的防范措施。我行的风险管理处负责全面识别、计量和监测风险因子，并将全行的信用风险状况及时上报高级管理层和董事会。而独立的内审部门则负责评价我行内部控制的健全性和有效性，评价风险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程序的准确性和有效性。

我行的信用风险制度体系包含风险政策、管理办法和操作细则的制定与实施。其中，信用风险政策以及重要的管理办法需提交董事会及其下设委员会审核，审核通过后正式执行；而具体风险政策辖下的管理办法和操作细则亦需由行长审核后方可执行。我行的信用风险管理制度系参照监管单位的相关风险管理指引以及结合我行的实际业务情况制定而成，其内容既体现了董事会确立的较为稳健的风险偏好，又覆盖了风险识别、计量、监测以及控制等各环节，并充分考虑了包括我行市场地位、交易范围、员工执行能力和技能等因素，达到原则性与适用性的统一。目前《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法人金融授信风险管理政策》作为法人金融授信大政方针，任何针对法人授信所另定办法、要点均依据此规范。而针对营收规模较小的陆资及中小企业，订有《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商业金融客户授信业务准入指引》作为授信业务管理依据；而《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个人金融信用风险管理政策》则为个人金融授信业

务之最高指导方针。除此之外，我行对于征信作业、授信审查、贷款管理、贷后管理亦订定相关规定，作为授信业务推展之规则。考量我行为全国性执照，为加强信用风险管控，另定《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异地企业授信业务管理办法》。结合国内经济发展脉动与我行特有台资背景，对房地产、物流、医疗、基建等行业和台商客户的准入进行政策倾斜，以在风险可控情况下，促进业务推展。此外，政策/管理办法的制定部门后续亦积极开展相关培训，确保各类政策有效传达至各部门。我行的合规和稽核部门亦定期开展自查，检验政策的执行效力。

我行对于信用风险的计量主要体现在对借款人、交易对手和交易风险的评估，并纳入全行客户评级体系。目前授信客户的客户评级按制度规定的频率严格执行，效果良好。此外风险管理处定期开展信用风险压力测试，作为补充我行信用风险管理之工具。我行根据资本监管办法中关于商业银信用作风险监控资本计量相关要求，结合我行规模和业务，采用权重法计量信用风险资本要求。

我行信用风险的日常监测包括但不限于信用风险集中度监测（涵盖各主要监管指标）、早期预警监测、不良贷款/不良贷款率监测、全行客户评级以及贷款评级的定期调整等内容。监测结果定期呈交高级管理层，并报告董事会及其下设委员会。

我行信贷管理系统涵盖授信资料管理、授信审批、动拨管理以及贷后管理等内容。我行持续完善信贷管理系统，致力于通过对现有系统的改造以及新技术的引入，有效提升全行信息资源的利用效率，进一步达到优化审批流程、强化贷后管理等功能。



· 外滩书房银行

流动性风险 /

流动性风险是指商业银行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资金需求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以分为融资流动性风险和市场流动性风险。融资流动性风险是指商业银行无法提供足够资金应付资产增加或履行到期义务，须以延缓支付交易对手，或紧急筹措资金，以满足资金需求的风险。市场流动性风险是指由于市场深度不足或市场动荡，商业银行无法以合理的市场价格出售资产以获得资金的风险。

我行建立与流动性风险特点相适应的组织架构，包括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董事会承担流动性风险管理的最终职责，授权其下之风险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负责流动性风险管理相关工作。高级管理层负责流动性风险的具体管理工作，授权其下之资产负债委员会履行日常管理职责。

2016年我行因应监管要求及外部环境变动，完善流动性风险管控机制：建立指标预测机制，搭建风险预测内部管控作业流程，强化预警管控能力；建立短期现金流监控机制，定期测度未来现金流出流入情况，强化日间缺口管理等。我行资产负债委员会按季度向风险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提交我行流动性风险管理书面监测报告，详细说明风险管理情况和下一步完善措施。

通过流动性风险管理指标，我行对流动性风险进行定期计量和监测；积极加强管理信息系统完备化建设，加大系统使用率，通过用户需求优化系统输出功能，提高系统数据输出频率，强化系统数据支持功效。我行按照审慎原则，通过情景分析法，按季度实施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必要时可结合外部经营环境变化和监管部门要求，进行不定期压力测试。

结合宏观经济形势和金融监管政策变化，我行在2016年有序开展流动性风险管理工作，继续加强流动性风险机制建设，积极进行资产负债管理系统应用开发，提升流动性风险管理水平。

市场风险 /

市场风险指因利率、汇率、权益证券市场价格、商品市场价格的不利变动致使银行表内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我行面临的市场风险存在于交易账户与银行账户中，主要包括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

我行已建立市场风险管理体系，并伴随业务发展不断提高市场风险管理水平，提高对市场风险的识别、计量、监测、控制的能力，在将市场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合理范围之内，实现经风险调整收益的最大化。

我行遵循《商业银行市场风险管理指引》、《银行业金融机构衍生产品交易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监管法规，制定了一系列市场风险相关的规章制度，明确了我行市场风险战略及各项风险限额管控标准，确保我行市场风险管控机制稳健有效执行。

职责分工上，董事会为我行市场风险管理最高监督机构，负责订定我行市场风险战略，审批市场风险政策和程序，核备整体市场风险和交易限额；授权下设风险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负责监督高级管理层关于市场风险的控制情况；风险管理处定期向行长、高级管理层及董事会下设风险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提交市场风险报告。

日常管理的组织架构上，我行在风险管理处下设置了风险管理部，配有独立于前台交易部门及后台清算部门的人员团队，负责执行经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授权之市场风险政策，负责各类市场风险日常管控；稽核部门负责审查和评价风险管理体系以及风险管控的有效性和独立性；合规部门负责评估和监测合规风险。我行组织架构充分体现了资金业务的前、中、后台的明确分工，内控、稽核部门的适当分离，以确保职能独立性。

基于资金业务快速发展，我行不断完善自身市场风险限额管理体系。曝险方面，交易账户以产品类型区分，对利率类与外汇类业务分别设立 DV01(基点价值)、Delta(敞口)等限额管理；银行账户部分则以面额与 DV01(基点价值)等限额管控。损益方面，针对银行账户业务和交易账户业务分别设立警示限额和绝对限额，并逐日监控以上限额的执行情况，确保各项业务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开展。

我行定期针对交易账户与银行账户分别开展市场风险压力测试，主要衡量市场风险因子不利变动对银行可能产生的影响，及时采取应对措施。我行根据资本监管办法中关于商业银行风险监管资本计量相关要求，结合我行规模和业务，采用标准法计量市场风险资本。

市场风险管理系统方面，面对不断开展的新产品和新业务，我行将加强产品定价模型验证，并根据市场现况适当调整和校准系统参数设置，细化公允价值计算，提升风险识别和评估水平。同时配合产品需求进一步开发风险管理系统的有关功能，提高风险监控的自动化水平和风险计量的准确性。对已有的产品和业务，加强对市场风险定价系统的管理，包括梳理系统现有评价参数设置，检视系统市场评价数据等，以减少因使用不适当参数或评价假设导致的模型风险。



· 日月光支行



操作风险 /

操作风险是指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员工和信息科技系统，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损失的可能性，包括法律风险，但不包括策略风险和声誉风险。我行可能面临的操作风险损失类别主要包括七大类：内部欺诈，外部欺诈，就业制度和工作场所安全，客户、产品和业务活动，实物资产的损坏，IT 系统，执行、交割和流程管理。

我行严格遵循中国银监会《商业银行操作风险管理指引》要求，在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的领导下，实行「综合管理、分类控制」的操作风险管控模式。董事会为我行操作风险管理的决策主体；高级管理层为全行操作风险管理决策的执行主体；而职能管理层面则分别由分支机构及总行各业务部门、风险管理部门以及内部审计部门三个层次协同工作。总行各业务部门和各分支机构是操作风险管理的第一道防线，对本业务条线的操作风险管理负直接责任。总行风险管理处承担操作风险管理第二道防线组织管理的职责，由辖下的风险管理部负责统筹安排和组织推动我行操作风险管理体系的建立和实施，确保全行范围内操作风险管理的一致性。总行稽核处负责独立检查评估我行的操作风险管理体系运作情况，是操作风险管理的第三道防线。我行根据资本监管办法中关于商业银行操作风险监管资本计量相关要求，结合我行规模和业务，采用基本指标法计量操作风险资本。

2016 年，我行制定实施了《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政策》，以有效应对重要业务运营中断事件，建设应急响应、恢复机制和管理能力框架，保障重要业务持续运营。流程与控制检视方面，修订了季度控制落实度自评表 (CSA)，增加“个人客户业务资料保护”相关控制点以完善评估范围，提升操作风险管理能力。与此同时，我行积极组织案件风险排查工作，执行了包括理财业务、信贷类业务、票据和跨业合作类与柜面业务与会计结算等专项案件风险排查工作，排查结果未发现案件及案件风险信息，惟对排查过程中发现的不足均要求各相关单位及时整改，防止类似情况再次发生。

· 新天地支行

其他风险状况 /

合规风险管理方面，我行的目标是通过建立健全合规风险管理框架，实现对合规风险的有效识别和管理，促进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确保依法合规经营。2016年，我行根据监管要求及银行内部情况制定了风险为本的合规管理计划，为全行合规经营奠定基础；加强合规机制建设，持续关注并解读法律法规的变化，为银行业务开展作出指导；积极开展新产品合规测试，主动识别合规风险；保持与监管机构的日常沟通，确保监管要求及时落实。

声誉风险管理方面，我行高度重视声誉风险管理工作，将其视为我行公司治理及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通过建立和制定声誉风险管理机制、办法、相关制度和要求，本着预防为主、加强事前预警、事中监测，主动应对、及时报告的原则，有效地防范声誉风险和应对声誉事件，最大程度地减少损失和负面影响。

战略风险管理方面，我行董事会下辖战略委员会，定期召开会议，并设立战略发展处，确保战略管理之有效性。我

行实时监控外部经营形式、研究与自身发展相关课题、关注银行运营情况，向决策层及时提出策略、计划调整建议，规避策略风险。此外，我行当前各项战略均向母公司进行报告，依托集团强大的战略研究团队，可在更高层面明确战略方向，降低战略风险。

国别风险管理方面，我行通过建立和制定国别风险管理机制对我行国别曝险进行风险把控。藉由定期追踪对国家及地区的风险评级、调整国别准备金比例、限制国别敞口等方法，最大程度的防范并控制对于某一国家或地区其经济、政治、社会的变化及事件导致借款人或债务人无法偿付我行债务而使我行遭受损失的风险。

内部控制和全面审计情况 /

根据《商业银行内部控制指引》要求，我行2016年对全行开展了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原则上覆盖我行所有业务活动、管理活动、支持保障活动和营业机构，从内部控制环境、风险识别与评估、内部控制措施、监督评价与纠正、信息交流与反馈五大构面逐一评价内部控制设计情况和执行情况。结果显示我行内部控制体系比较健全，在各个环节能够较好执行内部控制措施，能对主要风险进行识别和控制，控制措施基本适宜，经营效果较好。

2016年，我行稽核处就监管高度重视业务、董事会关注风险领域、稽核评估高风险业务及新种业务加强查核力度。营业网点查核方面实现全面覆盖，在充分落实营业网点审计的前提下进一步强化业务条线查核，以完善体系、流程为出发点，风险防范为目的对业务条线开展检查。IT条线方面，在保证审计覆盖面的前提下加强审计深度，重点在

网络安全、信息安全、制度流程、外包业务等方面加强查核。

我行稽核处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督导及董事长的大力支持下，全面、有效完成本年度稽核工作计划。稽核处在查错纠弊的同时，积极追踪稽核整改事项的落实情况、提请各职能部门进行流程的梳理与制度建设，以改善运营，增加价值。此外，稽核处积极加强非现场审计系统建制，提高审计效率。教育训练方面，稽核处协同人力资源处对营业网点管理人员开展培训，提升行员合规及风险意识。



法人金融 CORPORATE FINANCE

秉承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我行以创新提升业务动能，持续完善供应链融资平台，不断优化流程系统，进一步推进转型发展。

公司业务及产品创新 /

我行坚持“鼓励和规范并重、培育和防险并举”的原则，从业务、授信、产品、运管和科技多角度鼓励和推动创新，包括：

台商业务：以服务台商的经营为出发点，设计并提供相应的政策倾斜，修订并放宽了授信准入要求，全力支持台商客群业务的拓展。未来更将持续强化我行台商业务部的功能，深耕台商客群，鼓励传统制造业转型升级、加强贷款上给与的支持力道等，全面推广台商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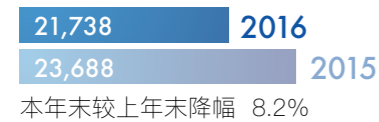
体验经济：对于服务连锁体系的企业，提供营运过程中所需的融资服务，协助企业加速拓展市场范围。如协助餐饮连锁业客户扩展实体店面，提供其展店贷服务，帮助客户顺利增加营业据点；如在客户店面老旧、年久失修时，提供装修所需资金支持，协助客户重新整修翻新门市等。

文创融资：与影视园区合作，透过大数据的运用取得行业相关信息，并针对与电视台签约的优质影视公司进行系统性营销，后续将进一步扩大目标客群，拓展网络媒体配合的优质影视公司。

中小微企业金融服务 /

我行不遗余力支持中小微企业，一是在政策上予以倾斜，检视客户准入模式以及提供产品的内容与广度，如订定抵押便捷贷款授信政策等；二是在加强授信业务风险管理的基础上提高审批效率，确保中小企业客户能够及时得到融资服务。

法人金融业务贷款余额 (人民币千元)



法人金融业务存款余额 (人民币千元)



供应链融资业务 /

我行以核心企业为主轴，向其上下游延伸，扩大我行授信规模又可吸收供应链内各企业金流沉淀。同时以我行传统优势产品应收账款融资及保理业务产品标准进行微调，调整买受商准入标准及业务规程，运用供应链业务系统平台，使得其客户从原集中于台资电子厂，发展到内外资零售业、物流行业等领域，从单纯提供客户融资服务，到与客户紧密合作，提供供应商管理、金流、物流管理等服务。

跨境融资业务 /

一是组织并完成“跨境双向融资池”产品包的培训并将其作为扩大客源的有利武器；二是利用集团横跨两岸四地（大陆、台湾、香港、新加坡）的优势，整合集团内资源，提供大型企业客户灵活、弹性的跨境融资安排，实现“一地担保品、各地额度共享”的终极目标；三是持续研究运用自贸区、全口径跨境融资等政策，为客户提供可行的跨境融资创新模式。





· 南京咖啡银行

个人金融 PERSONAL FINANCE

2016年，我行聚焦台籍客户的需求研发产品及服务，个人金融业务呈现逆势上升态势；同时积极筹备中国境内公民人民币业务牌照的申请及相关业务准备工作。

存汇业务 /

基于台籍客户资金安全、操作便利性方面的需求，我行相继推出大额存单、网银利率上浮等多项产品，个人存款余额持续增长。截至2016年底，个人本外币存款余额达人民币130.1亿元，同比增长4.43%。

理财与保险业务 /

为实现客户资产配置多元化，我行于2016年持续优化不同架构的产品，包括多元化的结构型理财产品、表外理财产品及保险产品等。截至2016年底，理财与保险销量余额为人民币18.62亿元，约占个人资产管理总规模的12.52%。

放款业务 /

截至2016年底，个人新增放款金额总计人民币7.64亿元（不含内保外贷3.51亿），贷款余额为人民币12.51亿元（不含内保外贷4.96亿）。为满足台籍客户活化人民币资产的需求，我行加大了内保外贷业务的推广力度。截至2016年底，内保外贷业务共实现手续费收入人民币686.4万元。

支付与借记卡业务 /

继2015年开通银联在线及支付宝业务，我行于2016年相继推出了微信支付、HCE云闪付及Apple Pay业务，成为布局大陆地区快捷支付最为积极而全面的外资银行。2017年将继续拓展移动支付渠道，计划推出小米Pay、华为Pay等支付功能，实现各类快捷支付的全方位覆盖。截至2016年底，全年新增发行借记卡26,042张，累计发卡量达51,902张。2016年全年，个人客户数增长达62.7%。

一行一特色经营 /

为树立品牌差异化形象，我行魏涛高端企业主及白领人群需求，通过异业结合与跨业经营，打造特色实体网点，包括陆家嘴艺廊/书房银行/科技智能银行、南京咖啡银行、静安花店银行、成都书房银行等，提供客户截然不同的银行交易体验，创造生活美学与金融服务完美结合的新一代银行经营模式。

电子银行平台推广 /

2016年，我行推出超级网银薪资归集服务，优化薪资客户电子平台使用体验。同时，财富管理系统全新上线，客户关系管理系统也进行了优化升级。截至2016年底，电子银行累计客户数达42,199户，全行用户占比70%，全年增幅59%。

2017年，我行将实施以下四大举措，在持续服务台籍客户的同时，开拓大陆居民业务，提升客户黏度，通过客户体验升级和特色经营，扩大市场影响力。

优化升级电子平台：电子银行将着重深化用户体验，升级营销推广能力，将电子银行由纯粹的交易平台升级为集交易、营销、宣传、咨询为一体的综合性平台。

提供顾问式销售服务：持续提升前线人员的专业素养和技能，设计多元化理财及理债产品，组建营销团队提供市场观点，以深耕有效客户，为客户提供专业的金融服务。

开拓贷款业务：持续扩大贷款业务范围，丰富贷款种类，除了传统的按揭、转按揭贷款外，将新增个人消费类贷款线和台籍人士专项贷款包，包括创业和助学贷款、经营性贷款、消费性贷款、高净值客户专项贷款。



· 徐汇支行



· 陆家嘴支行

金融市场 FINANCIAL MARKET

流动性管理 /

2016年，我行结合市场利率和业务发展策略及时调整资产和负债配置，丰富资产负债结构，并灵活运用银行间市场工具创造盈利。同时我行审慎管理调节各项流动性指标，透过多样化产品提高流动性管理的灵活性，增加营收渠道。

外汇业务与衍生品 /

在人民币贬值的环境下，我行积极为客户提供结购汇业务，除了一般的即期结购汇之外，亦提供远期外汇、外汇掉期及外汇选择权等；透过衍生品的合成，适时为客户提供优质的避险方案。由于在外汇市场表现优异，我行荣获年度银行间外汇市场优秀会员之最佳会员奖。此外，我行在利率衍生品交易方面亦继续大放异彩，成功开展结构性利率互换，并辅导其他银行开展标准化利率互换，藉此寻找契机，稳健获利。

金融同业业务 /

面对经济下行、市场利差缩窄、信用风险事件频出等外部因素，我行保持稳健经营，拓展同业授信额度，亦着眼推动产品创新。在开展传统货币市场业务的同时，丰富同业产品种类，提升营销能力。通过与交易对手的合作共赢，进一步提高银行市场知名度及口碑。

理财业务 /

截至2016年底，我行理财业务规模达240亿元，全年累计募集理财资金1,565亿元。在外资银行擅长的表内结构性理财产品基础上，我行持续发展类中资银行的表外理财产品，深化资产管理业务的服务内容，满足从个人客户、企业客户再到同业客户的多元投资需求。

投行业务 /

透过立体化的业务形态和量身定制的交易结构及融资方案，我行为客户提供银团融资、财务顾问、结构化融资、并购融资、跨境融资、资产证券化等多样化和全方位的投资银行服务，最大限度帮助客户实现资本、资金运作效率的提升，满足客户各发展阶段的投融资需求并创造合作共赢。

基于金融市场领域的出彩表现，2016年我行荣获中国银行业协会外资银行工作委员会所颁发的“年度突出贡献奖”。在市场波动加大的环境下，我行将以流动性稳固为首要目标，降低短期资金缺口，提高中长期负债比例，同时预先分析市场趋势，提前安排资产负债配置，并利用市场不同商品周期轮动特点，获取超额收益。在理财业务及产品营销方面，除丰富本行产品内容外，将积极开拓代销产品的服务模式，提升业务广度及客户粘度。

信息科技 INFORMATION TECHNOLOGY

2016年，我行加大电子渠道、应用系统及信息科技基础建设力度，并持续加强内控、规范操作行为、提升服务理念，进一步完善信息科技风险管理。

电子渠道建设 /

我行于2016年完成了电子银行专项改造工作，使我行的网络银行、手机银行、微信银行的功能更加完善，用户界面更加美观友好；顺利上线微信支付、支付宝支付、安卓HCE、云闪付等系统，并成为大陆第一家支持Apple Pay的台资银行；持续优化虚拟线上银行功能，待境内居民人民币牌照取得后，即可为境内居民提供远程开户、理财、贷款、消费等线上服务。

应用系统建设 /

为推广我行的供应链融资业务，完成了供应链系统建置，提供各项贸易融资产品的覆盖，支持跨境贸易各阶段的全流程管理；CRM系统的建置实现了客户评级与细分，并建立具有针对性的客户群，为精准营销提供数据支持；财富管理系统的实施扩展了金融产品类别，支持理财、债券、基金等业务，满足客户多样化的理财需求；个人贷款系统及积分系统的建置支持了境内居民人民币牌照取得后的个人贷款需求及客户激励；借记卡系统的升级改造，带来更高效的支付、存提款、消费体验，满足客户人性化的需求；另依照监管打击电信诈骗的要求，完成了ATM非同户名转账24小时后到账的改造，以保障客户权益。此外，企业信贷、移动信贷、电子票据等系统的升级改造也使得业务处理更加高效、流程更为简化。

基础建设 /

配合我行战略部署，完成了北京分行、成都分行、外滩支行等新设分支机构的信息科技基础设施建设，以及静安支行、天津自贸区支行搬迁所涉及的信息科技基础设施建设；同时完成了无纸化会议系统建设、桌面云的系统扩建，为行员营造良好的移动办公环境。

风险管理 /

随着我行信息系统数量的逐年增加，我行加大了信息系统灾备演练的力度。2016年完成了核心系统、信贷系统、卡系统、供应链系统等12个信息系统的本地灾备演练，并配合人行要求完成支付系统前置机异地灾备演练，进一步加强系统运行的稳定性。

为加强内控管理，根据我行信息科技管理的实际情况，对信息科技制度持续进行修订和完善。此外，通过各类信息科技检查、系统上线把控、外包人员管理、作业流程完善等方式加大内控管理广度和深度，降低信息科技风险。

2017年，我行将持续致力于信息科技创新，导入及升级关键业务支持系统，提升我行竞争力；并着力加大内控管理，严控系统及作业风险，确保系统运行的安全性、有效性及可靠性，为我行的业务发展提供有效保障。



人力资源 HUMAN RESOURCES

组织架构调整及人员招募 /

2016年，为提高我行产品与商业模式创新效率，除行长辖下新设立创新发展委员会外，我行对总行部分部门职能做出了相应调整及升级。同时，我行继续扩展经营网点并依区域划分统筹管理，贯彻实行在地化经营，立志建设一家具有核心竞争力、为金融同业敬重的本土银行。

我们以诚信、亲切、专业、创新的核心价值服务客户，更以公平、公正、真诚、用心的态度关怀员工。我们将人才视作银行最重要的资产，为配合我行业务的快速发展及新增分支机构的人员需求，大力加强优秀人才的招募，截至2016年底，我行员工数已突破1000人。

员工发展与培训计划 /

虚拟企业学院

我行虚拟企业学院以事业群和条线划分，从职系的角度，针对我行每个岗位进行课程及证照规划。2016年2月，我行核准并发布了《富邦华一银行培训证照管理要点》，包含了个金证照8门、法金证照10门及其他必修证照9门，并配有相应证照获取流程。我行将继续完善内部证照体系、改进证照管理制度、加强业务资质管理，保证员工都能在接受了相关培训、掌握应有技能并考取相应销售证照后，再从事相应业务拓展工作。

中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人才培养

我行在逐步壮大发展的过程中，十分注重中高层管理人员和核心人才的个人素养及管理能力提升，于2016年开设了领导力专题培训，涵盖了互联网金融、供给侧改革、领导统御等多方面内容，取得了不错的效果。未来我行将在提升干部管理能力培训方面投入更多培训资源。

教育学习平台

随着我行员工人数不断增加，为加速各单位新人的培养和发展，使每位员工了解企业文化、及时有效的掌握各类业务知识及政策法规，自2014年底我行藉由E-Learning在线学习平台，搭建适合我行员工教育训练之体系和课程。该平台使用至今，我行已自主开发在线课程33门，外部采购课程近40门，员工可以随时随地利用平台进行线上学习和考试，提高组织的学习效率。

福利体系

2016年，我行不断调整并优化员工福利体系，提升员工满意度。同时加强员工关爱，提升员工归属感。除法定福利项目（即国家及地方有关规定为员工缴纳法定五险一金，包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住房公积金）外，我行提供多种补充福利项目。

- 多元福利 -

各类补贴

- 住房补贴
加强员工福利，减轻员工住房所带来的经济负担
- 用餐补贴
员工专属餐厅，提供用餐补贴
- 通讯补助
满足员工基于公务使用行动电话之需要
- 郊区补助
调动郊区支行员工工作积极性

中长期激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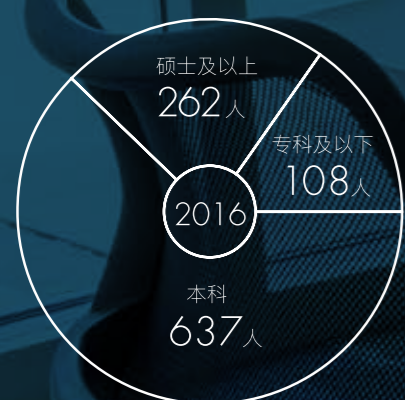
- 企业年金
构建中长期激励机制，提高补充养老待遇水平
- 久任奖励
激励、留才计划

关爱健康

- 商业保险
全面险种，提供全方位健康保障
- 健康检查
定期体检，更好地管理健康

员工生活

- 旅游补助
增进部门间员工互动，调剂身心
- 健身房 / 瑜伽室
配备齐全的健身器材与专业教练，方便员工锻炼身体
- 舒压按摩室
聘任专业按摩师提供舒压按摩服务，缓解员工工作压力



合计：1007人
平均年龄：32岁
平均年资：7.4年

合计：890人
平均年龄：32岁
平均年资：7.9年

社会责任 SOCIAL RESPONSIBILITY

作为富邦金控深耕大陆市场之旗舰平台，我行秉持集团正派经营、正向共好的发展理念，稳步朝向建立两岸三地最优质的金融服务机构的愿景迈进，善尽企业公民的社会责任，发挥「正向的力量」之品牌核心精神，让世界持续美好。

上海富邦华一公益基金会 /

上海富邦华一公益基金会成立于2015年7月24日，是由我行发起设立、经上海市民政局批准成立的非公募基金会。秉承「关怀贫困女性，传递正能量」的宗旨，基金会通过规范运作、科学管理，致力于扶助贫困女性教育、资助贫困女性医疗以及重大灾害救助，将爱与关怀传递给最需要帮助的弱势女性群体，是我行践行社会责任的重要公益平台。

2016年1月，基金会正式启动「富邦华一关爱老人专案」，携同富邦财险为上海地区70岁以上的高龄纳保老年妇女提供个人意外伤害骨折保险，受助老人出险可按骨折程度获得全年最高人民币2,000元的理赔。该项目走进上海市浦东新区、长宁区、黄浦区和闵行区等区域共24个街道，全年受惠人数达1,652位。为使求助老人第一时间获得保险理赔款，基金会积极寻求我行各营业网点志愿者的帮助，共有7家上海同城支行的员工参与其中，大大提高了理赔速度，本项目因此获得街道办事处及妇联的一致好评。

支持青年人才培养 /

我行自2014年起已持续三年赞助北大国家发展研究院富邦助学金项目，为该院品学兼优、经济困难的经济学双学位学生提供学费补助和生活补贴，帮助学子们顺利完成学业。截至2016年底，已累计捐助人民币90万元。

2016年12月，集团与昆山杜克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合作设立富邦奖学金，用于支持昆山杜克大学环境政策硕士班之台籍或国际学生。我行亦积极参与，将从2017年起至2019年，每年赞助昆山杜克大学67万元人民币。

担当两岸交流桥梁 /

身为大陆规模最大的台资银行，我行向来以帮助台商、台胞为己任，除了给予台资企业金融支持以外，更亲身参与各地台协与青年交流活动，2016年多次接待台湾政治大学、中央大学、台湾大学、淡江大学等高校学生，参访人数超过200人次；响应国家鼓励支持台湾青年来大陆求学、创业的政策，于国内重点大学举办校园招聘，为台籍应届生提供就业机会，同时还推出台湾青年助学与创业贷款。2017年1月，我行获推举成为中国银行业协会台资银行工作委员会首届常委会主任单位，将继续担当两岸交流之桥梁，为帮助台资同业及深化两岸金融合作贡献力量。



整体评价 OVERVIEW

报告期内，我行在完善公司治理机制，推动银行依法合规、健康发展方面做了大量工作，以战略规划为引领，进一步调整机构发展规划，完善组织架构，明确职责边界、决策规则和程序，因应监管要求建立强化高标准价值准则，积极践行企业公民社会责任；同时，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得到进一步加强，激励约束和监督机制趋向合理有效，信息披露和透明度方面不断完善。

总体而言，报告期内，我行公司治理主体各司其职、独立运作、有效制衡、相互制约、协调运转，较好地促进了我行稳健经营和健康发展。

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 2016 年年度信息披露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根据《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相关规定和要求，作为本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我们在全面了解和审核本行 2016 年年度信息披露报告后，出具意见如下：

- 1、本行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制度规范运作，2016 年年度信息披露报告公允地反映了本行本报告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2、年度信息披露报告中涉及的各项数据已经核对、认定，体现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我们认为，本行 2016 年年度信息披露报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符合中国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以及本行经营管理的实际情况。
- 3、本行 2016 年度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业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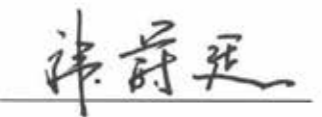
洪佩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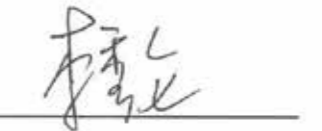
许婉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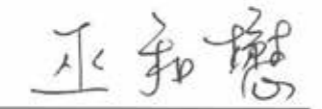
韩蔚廷



李秀仑



巫和懋



蔡明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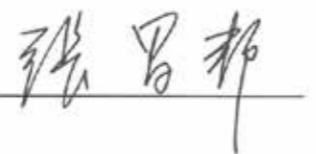
陈圣德



詹文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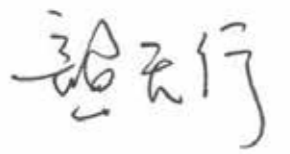
张昌邦



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监事 关于 2016 年年度信息披露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行 2016 年年度信息披露报告，其中，年度财务会计报告业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经本人审查认为，上述 2016 年年度信息披露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本行的实际情况。特根据《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要求出具审核意见如上。



监事：龚天行

2017年 3 月 17 日

Fubon
Bank 数据报表

N° 4

FINANCIAL STATEMENT AND AUDIT REPORT

资本管理 CAPITAL ADEQUACY

我行执行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概述

根据银监会《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以下简称“资本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我行从2013年1月1日开始执行资本管理办法。根据我行2015年2月董事会通过《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资本管理政策》，我行资本充足率计算范围：包括总行本部以及境内所有分支机构；计算方法：合格资本按照资本规定确认；信用风险加权资产采用权重法计量，市场风险加权资产采用标准法计量，操作风险加权资产采用基本指标法计量。

资本充足率

按照资本管理办法计算的2016年12月31日资本充足率汇总表和合格资本情况表

资产充足率汇总表

2016年12月31日	单位：万元，%
项目	余额
1.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525,284.83
2.一级资本净额	525,284.83
3.资本净额	554,215.62
4.信用风险加权资产（4.1+4.2+4.3）	3,771,709.58
4.1表内风险加权资产	3,669,897.21
其中：4.1.1表内风险加权资产（权重法及内评法未覆盖）	3,669,897.21
4.2表外风险加权资产	94,489.13
其中：4.2.1表外风险加权资产（权重法及内评法未覆盖）	94,489.13
4.3交易对手信用风险暴露的风险加权资产	7,323.24
4.3.1权重法	7,323.24
5.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60,487.00
5.1标准法	60,487.00
6.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195,620.46
6.1基本指标法	195,620.46
7.校准前风险加权资产合计（4.+5.+6.）	4,027,817.04
8.因应用资本底线及校准而导致的额外风险加权资产（资本计量高级方法银行适用）	-
9.应用资本底线及校准后的风险加权资产合计（7.+8.）	4,027,817.04
10.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1./9.）	13.04%
11.一级资本充足率%（2./9.）	13.04%
12.资本充足率%（3./9.）	13.76%

合格资本情况表

2016年12月31日	单位：万元
项目	余额
1.核心一级资本	528,584.49
2.核心一级资本监管扣除项目	3,299.66
2.1全额扣除项目合计	3,299.66
2.1.2其他无形资产（不含土地使用权）扣减与之相关的递延税负后的净额	3,299.66
3.其他一级资本	-
4.其他一级资本监管扣除项目	-
5.二级资本	28,930.79
5.2超额贷款损失准备	28,930.79
6.二级资本监管扣除项目	-
7.用于计算扣除门槛的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8.资本净额	
8.1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525,284.83
8.2一级资本净额	525,284.83
8.3总资本净额	554,215.62

限额与最低要求，以及对资本正面和负面的影响

根据资本管理办法第三十一条规定：采用权重法计量风险资产的，超额贷款损失准备可计入二级资本，但不得超过信用风险加权资产的1.25%。截止2016年12月31日，我行超额贷款损失准备为人民币28,931万元，扣除超额贷款损失准备前信用风险加权资产为人民币3,742,779万元，因此我行实际计入二级资本的超额贷款损失准备为人民币28,931万元。

我行执行商业银行杠杆率管理办法概述

根据银监会《商业银行杠杆率管理办法（修订）》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我行披露的杠杆率信息包括杠杆率水平、一级资本净额和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等。

杠杆率

按照杠杆率管理办法计算的2016年12月31日杠杆率情况表

杠杆率情况表

2016年12月31日	单位：万元，%
项目	余额
1.一级资本净额	525,284.83
2.调整后的表内资产余额	6,586,930.31
3.衍生产品资产余额	8,036.33
4.证券融资交易资产余额	227,137.47
5.调整后的表外项目余额	309,401.70
6.杠杆率%（1./（2.+3.+4.+5.））	7.37%

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u>目录</u>	<u>页数</u>
审计报告	72 - 73
资产负债表	74 - 75
利润表	76
现金流量表	77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8
财务报表附注	79 - 147

审计报告

德师报(审)字(17)第 P00349 号

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行”)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的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行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审计报告(续)

德师报(审)字(17)第 P00349 号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行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行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冰雯
张伦奇



2017年3月17日

资产负债表

2016年12月31日

	附注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7	6,612,291,544.50	7,810,457,420.24
存放同业款项	8	1,722,582,795.33	1,271,121,748.15
拆出资金	9	12,138,311,400.00	10,971,849,6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	-	291,039,500.00
衍生金融资产	11	351,808,125.41	213,592,519.4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2	1,900,000,000.00	300,000,000.00
应收利息	13	438,922,826.65	358,062,228.53
发放贷款和垫款	14	27,080,422,668.64	29,969,200,467.1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	7,525,152,901.79	11,062,477,348.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16	8,862,572,766.23	7,310,476,711.16
应收款项类投资	17	-	2,521,464,932.89
固定资产	18	1,160,773,939.99	1,194,973,028.46
在建工程	19	82,430,000.00	82,430,000.00
无形资产	20	32,996,633.12	28,329,860.63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	120,350,350.38	125,465,536.07
其他资产	22	125,491,612.56	135,764,402.56
资产总计		68,154,107,564.60	73,646,705,303.25

(续)

资产负债表 - 续

2016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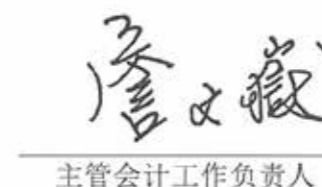
	附注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3	3,891,828,214.16	6,482,433,137.06
拆入资金	24	4,682,050,100.00	1,704,570,000.00
衍生金融负债	11	161,890,495.68	177,311,660.0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5	6,607,890,389.70	8,745,100,000.00
吸收存款	26	40,209,575,251.01	46,012,657,735.60
应付职工薪酬	27	65,841,164.00	64,238,810.00
应交税费	28	37,642,640.46	47,698,059.72
应付利息	29	311,062,074.60	330,314,654.39
已发行债务证券	30	6,650,020,957.73	4,945,936,674.69
其他负债	31	250,461,474.73	257,109,352.43
负债总计		62,868,262,762.07	68,767,370,083.93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32	2,100,000,000.00	2,100,000,000.00
资本公积	33	93,176,446.10	93,176,446.10
其他综合收益/(损失)	34	(13,208,665.55)	(7,538,508.74)
盈余公积	35	346,957,829.97	305,739,855.97
一般风险准备	36	884,762,571.96	943,277,650.15
未分配利润	37	1,874,156,620.05	1,444,679,775.84
所有者权益总计		5,285,844,802.53	4,879,335,219.32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68,154,107,564.60	73,646,705,303.25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74页至第147页的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注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营业收入		1,163,251,015.27	1,178,902,935.14
利息净收入	38	990,272,030.58	1,040,897,666.82
利息收入	38	2,608,144,944.98	2,966,290,096.35
利息支出	38	1,617,872,914.40	1,925,392,429.53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9	88,873,475.89	111,950,384.19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9	108,570,100.03	127,951,207.9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9	19,696,624.14	16,000,823.80
投资收益	40	121,451,670.79	140,013,508.0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41	(72,831,433.41)	21,040,696.06
汇兑收益/(损失)		20,217,534.26	(143,391,718.21)
其他业务收入		15,267,737.16	8,392,398.25
营业支出		640,764,716.42	682,579,613.60
税金及附加	42	45,964,473.08	83,459,689.37
业务及管理费	43	593,671,148.34	515,404,987.91
资产减值损失	44	1,129,095.00	83,714,936.32
营业利润		522,486,298.85	496,323,321.54
加: 营业外收入	45	3,692,735.96	164,486.43
减: 营业外支出	46	1,025,959.23	3,144,444.85
利润总额		525,153,075.58	493,343,363.12
减: 所得税费用	47	112,973,335.56	102,960,867.52
净利润		412,179,740.02	390,382,495.60
其他综合收益/(损失)		(5,670,156.81)	(15,509,304.32)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损失)		(5,670,156.81)	(15,509,304.3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4	(5,670,156.81)	(15,509,304.32)
综合收益总额		406,509,583.21	374,873,191.28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

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注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074,280,222.77	2,381,275,373.04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减少额		435,716,907.95	359,701,460.0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减少额		2,909,781,789.23	326,661,969.02
客户存款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7,053,712,543.80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的资金净增加额		840,270,489.70	1,455,836,500.0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761,083.19	639,879,651.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81,810,492.84	12,217,067,497.61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442,368,428.62	1,932,929,806.84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出的资金净增加额		2,544,003,500.00	2,595,570,137.07
客户存款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净减少额		8,393,687,407.49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7,629,844.20	261,761,667.1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6,734,766.20	178,916,017.6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8,598,505.48	493,913,495.06
经营现金流出小计		13,463,022,451.99	5,463,091,123.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81,211,959.15)	6,753,976,373.8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37,389,136,828.68	24,602,183,428.03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520,804,015.77	709,881,723.9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54,314.70	43,917.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910,795,159.15	25,312,109,068.99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2,385,028,876.00	33,687,016,368.6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3,818,347.73	169,850,853.4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438,847,223.73	33,856,867,222.0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71,947,935.42	(8,544,758,153.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发行债务证券收到的现金		11,196,911,010.00	9,328,273,88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196,911,010.00	9,328,273,88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9,700,000,000.00	6,380,000,000.00
分配股利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280,416.67	42,189,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07,280,416.67	6,422,189,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9,630,593.33	2,906,084,880.00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		131,103,809.79	92,344,407.5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88,529,620.61)	1,207,647,508.27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	4,128,486,334.05	2,920,838,825.78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	4,039,956,713.44	4,128,486,334.05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注	2016年度						
	实收资本 人民币元	资本公积 人民币元	其他综合收益/损失 人民币元	盈余公积 人民币元	一般风险准备 人民币元	未分配利润 人民币元	所有者权益合计 人民币元
一、2015年12月31日及 2016年1月1日余额	2,100,000,000.00	93,176,446.10	(7,538,508.74)	305,739,855.97	943,277,650.15	1,444,679,775.84	4,079,335,219.32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5,670,156.81)	41,217,974.00	(58,515,078.19)	429,476,844.21	406,509,583.2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5,670,156.81)	-	-	412,179,740.02	406,509,583.21
1.净利润	-	-	-	-	-	412,179,740.02	412,179,740.02
2.其他综合收益	-	-	(5,670,156.81)	-	-	-	(5,670,156.81)
(二)利润分配	-	-	-	41,217,974.00	(58,515,078.19)	17,297,104.19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41,217,974.00	-	(41,217,974.00)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58,515,078.19)	58,515,078.19	-
三、2016年12月31日余额	2,100,000,000.00	93,176,446.10	(13,208,665.55)	346,957,829.97	884,762,571.96	1,874,156,620.05	5,285,844,802.53
附注	2015年度						
	实收资本 人民币元	资本公积 人民币元	其他综合收益/损失 人民币元	盈余公积 人民币元	一般风险准备 人民币元	未分配利润 人民币元	所有者权益合计 人民币元
一、2014年12月31日及 2015年1月1日余额	2,100,000,000.00	93,176,446.10	7,970,795.58	266,701,606.41	775,026,149.28	1,303,782,030.67	4,546,651,028.04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15,509,304.32)	39,038,249.56	168,257,500.87	140,897,745.17	332,684,191.2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15,509,304.32)	-	-	390,382,495.60	374,873,191.28
1.净利润	-	-	-	-	-	390,382,495.60	390,382,495.60
2.其他综合收益	-	-	(15,509,304.32)	-	-	-	(15,509,304.32)
(二)利润分配	-	-	-	39,038,249.56	168,257,500.87	(249,484,750.43)	(42,189,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39,038,249.56	-	(39,038,249.56)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168,257,500.87	(168,257,500.87)	-
3.发放现金股利	-	-	-	-	-	(42,189,000.00)	(42,189,000.00)
三、2015年12月31日余额	2,100,000,000.00	93,176,446.10	(7,538,508.74)	305,739,855.97	943,277,650.15	1,444,679,775.84	4,079,335,219.32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概况

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原华一银行,以下简称“本银行”)系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外资银行管理条例》的规定,由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与莲花国际有限公司于1997年3月20日在上海浦东设立的合资银行。本银行注册地址为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168号A座1楼、18楼、19楼及20楼。

经历次增资扩股及股权变更,至2015年年末,本银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100,000,000.00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2,100,000,000.00元,其中:台北富邦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1,071,000,0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51%;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609,000,0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29%,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420,000,0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20%。

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银监会”)于2016年10月8日的批复,批准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受让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本银行20%的股权。变更完成后,本银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100,000,000.00元,其中:台北富邦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1,071,000,000.00元,持股比例为51%,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1,029,000,000.00元,持股比例为49%。上述股权变更已于2016年10月20日完成,截至本财务报表报出日止,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尚在进行中。投资方实际出资情况详见附注32。

本银行在下列范围内经营全部外汇业务以及对除中国境内公民以外客户的人民币业务: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买卖股票以外的其他外币有价证券;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办理国内外结算;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代理保险;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提供资信调查和咨询服务;经银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根据《上海银监局关于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经营对中国境内公民人民币业务的批复》(沪银监复[2016]489号),上海银监局于2016年11月8日批准本银行经营对中国境内公民的人民币业务。截至本财务报表报出日,对中国境内公民的人民币业务尚在筹备中。

自2016年1月1日至本财务报表报出日止,根据银监会相关批复,本银行以下分支机构正式开业:

	批复文件	批复日期
苏州昆山支行	苏银监复[2016]6号	2016年1月4日
北京分行	京银监复[2016]183号	2016年4月22日
成都分行	川银监复[2016]416号	2016年11月25日

目前,本银行设有深圳分行(下辖深圳宝安支行及深圳前海支行)、天津分行(下辖天津自贸试验区支行)、苏州分行(下辖苏州昆山支行)、南京分行、北京分行、成都分行、上海虹桥支行、上海徐汇支行、上海嘉定支行、上海松江支行、上海闵行支行、上海新天地支行、上海静安支行、上海陆家嘴支行、上海长宁支行、上海自贸试验区支行、上海日月光支行及上海外滩支行。

2.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银行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

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银行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银行于2016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6年度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下列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系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厘定。

会计年度

本银行的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银行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银行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银行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银行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如果资产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在历史成本计量下,资产按照购置时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或者所付出的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负债按照因承担现时义务而实际收到的款项或者资产的金额,或者承担现时义务的合同金额,或者按照日常活动中为偿还负债预期需要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计量。

公允价值是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在本财务报表中计量和/或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

公允价值计量基于公允价值的输入值的可观察程度以及该等输入值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的重要性,被划分为三个层次:

-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本银行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银行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日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按年度日平均汇率计算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可供出售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或所有者权益。

金融工具

在本银行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实际利率法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银行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金融工具 - 续

金融资产的确认及计量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银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均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1)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2)初始确认时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银行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3)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银行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银行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包括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应收利息、发放贷款和垫款、应收款项类投资和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金融工具 - 续

金融资产的确认及计量 - 续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成本计量。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银行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本银行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各项事项：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本银行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
 - 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
 - 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
- (7) 权益工具发行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 (9)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金融资产减值 - 续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减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按照该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但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银行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的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银行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本银行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本银行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银行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划分为交易性金融负债：(1)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回购；(2)初始确认时即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银行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资产组合进行管理；(3)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可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和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2)本银行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负债所在的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 - 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允许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与嵌入衍生工具相关的混合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 续

财务担保合同及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保证人和债权人约定，当债务人不履行债务时，保证人按照约定履行债务或者承担责任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以公允价值减直接归属的交易费用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 - 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 - 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银行(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包括远期外汇合约、外汇掉期合约、外汇期权合约、利率掉期合约、利率期权合约及商品期权合约等。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银行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银行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根据协议承诺将于未来某确定日期返售的金融资产不在资产负债表内予以确认。买入该等资产所支付的成本(包括利息)，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列示。买入价与返售价之间的差额在协议期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收入。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根据协议承诺将于未来某确定日期回购的已售出的金融资产不在资产负债表内予以终止确认。出售该等资产所得的款项(包括利息)，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列示。售价与回购价之间的差额在协议期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支出。

固定资产及折旧

固定资产是指为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银行，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40年	10%	2.25%
运输设备	5年	10%	18%
办公设备	5年	10%	18%
固定资产装修	5年	0%	2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银行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银行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软件等。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年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

抵债资产

抵债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资产负债表日，抵债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时，对抵债资产计提跌价准备。

抵债资产处置时，取得的处置收入与抵债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抵债资产后转为自用的，按转换日抵债资产的账面余额结转。已计提抵债资产跌价准备的，同时结转跌价准备。

非金融资产减值

本银行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为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

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职工薪酬

本银行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银行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银行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本银行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在职工为本银行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银行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银行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银行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银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一般风险准备

根据财政部颁布的《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号)及有关规定的要求，金融企业需要根据年末风险资产余额的1.5%计提一般准备。提取的一般风险准备作为当期利润分配，并在所有者权益内单独列示。

利息收入及支出

利息收入和支出按照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并计入当期损益。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异较小的，也可按合同利率计算。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在服务提供时按权责发生制确认。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银行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政府补助 - 续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受托业务

本银行的受托业务主要为受托贷款。受托贷款是指由客户(作为委托人)提供资金，由本银行(作为受托人)按照委托人确定的贷款对象、用途、金额、期限、利率而代理发放、监督、使用并由本银行协助收回的贷款，其风险由委托人承担，本银行只收取手续费。受托贷款于表外反映。

所得税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银行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所得税 - 续

(3)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银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银行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本银行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作的重要判断及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本银行在运用附注4所描述的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银行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银行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作出的。实际的结果可能与本银行的估计存在差异。

本银行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于资产负债表日，会计估计中很可能导致未来期间资产、负债账面价值作出重大调整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性主要有：

5. 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作的重要判断及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 续

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 续

发放贷款和垫款的减值损失

除在每月末前已确定的贷款减值外，本银行还于每月末对贷款组合进行减值准备的评估。对于组合中单笔贷款的现金流尚未发现减少的贷款组合，本银行对该组合是否存在预计未来现金流减少的迹象进行判断，以确定是否需要计提减值准备。发生减值损失的证据包括有可观察数据表明该组合中借款人的支付状况发生了不利的变化(例如，借款人不按规定还款)，或出现了可能导致组合内贷款违约的国家或地方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等。对具有相近似的信用风险特征和客观减值证据的贷款组合资产，本银行采用此类似资产的历史损失经验作为测算该贷款组合未来现金流的基础。本银行会定期审阅对未来现金流的金额和时间进行估计所使用的方法和假设，以减少估计贷款减值损失和实际贷款减值损失情况之间的差异。

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

本银行对没有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本银行使用的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本银行需对诸如自身和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这些相关因素假设的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

本银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确定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在管理层进行判断的过程中，本银行需评估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和持续期间，以及被投资对象的财务状况和短期业务展望，包括行业状况、技术变革、信用评级、违约率和对手方的风险。

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银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 - 金融工具确认与计量》(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的要求，将符合条件的有固定或可确定还款金额和固定到期日且本银行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归类为持有至到期投资。进行此项归类工作需涉及大量的判断。在进行判断的过程中，本银行会对其持有该类债券至到期日的意愿和能力进行评估。除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规定的特定情况外(例如在接近到期日时出售金额不重大的债券)，如果本银行未能将这些债券持有至到期日，则须将全部该类债券重分类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及应收款项类投资的减值

本银行确定是否减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发行方发生严重财务困难以致于无法履行合同条款(例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等。在进行判断的过程中，本银行需评估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对该项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的影响。

所得税

本银行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政府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5. 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作的重要判断及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 续

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 续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限度内，本银行就所有未利用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所得额发生的时间和金额以及适用的税率，结合税务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金额。

6. 税项

所得税

本银行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

增值税

2016 年 3 月 23 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发布《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要求从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建筑业、房地产业、金融业、生活服务业等全部营业税纳税人，纳入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本银行应税收入全面缴纳增值税，增值税税率为 6%。

营业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发布《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的相关规定，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本银行应税收入全面缴纳增值税，不再缴纳营业税。本银行营业税税率为 5%。

附加税费

本银行根据各地当地税务机关的要求缴纳营业税附加税费及增值税附加税费。

7.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库存现金	30,386,819.77	19,814,042.64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	5,554,471,024.14	5,910,569,615.36
存放中央银行外汇风险准备金	184,830,007.93	26,688,696.00
存放中央银行的其他款项	842,603,692.66	1,853,385,066.24
合计	6,612,291,544.50	7,810,457,420.24

7.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续

存款准备金按中国人民银行的有关规定缴存。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关于提高外汇存款准备金率的通知》(银发[2007]134号),从2007年5月15日起,金融机构外汇存款准备金率统一调整为5%。外汇业务存款准备金按月末各有关存款和保证金科目余额的5%缴存。外币存款准备金不计利息。根据中国人民银行规定,2016年12月31日和2015年12月31日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分别为14.5%和15%,人民币业务存款准备金根据月末各有关存款和保证金科目余额为基数缴存。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加强远期售汇宏观审慎管理的通知》(银发[2015]273号),从2015年10月15日起,开展代客远期售汇业务的金融机构(含财务公司)应交存外汇风险准备金。外汇风险准备金根据上月远期售汇签约额为基数,按照20%缴存。

8. 存放同业款项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存放境内同业	1,501,687,821.78	1,184,530,594.75
存放境外同业	220,894,973.55	86,591,153.40
合计	1,722,582,795.33	1,271,121,748.15

9. 拆出资金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拆放境内同业	11,881,277,000.00	10,971,849,600.00
拆放境外同业	257,034,400.00	-
合计	12,138,311,400.00	10,971,849,600.00

1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可转让定期存单	-	291,039,500.00

11. 衍生金融工具

类别	名义金额 人民币元	年末数		年初数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	
		资产 人民币元	负债 人民币元	资产 人民币元	负债 人民币元
利率衍生工具					
-利率掉期合约	3,082,100,000.00	599,118.37	599,118.37	464,394,866.24	225,543.83
货币衍生工具					
-远期外汇合约	845,544,573.12	2,996,574.64	26,680,107.47	1,636,382,742.80	19,982,381.33
-外汇掉期合约	47,001,384,494.32	339,743,102.78	126,141,940.22	48,020,465,692.72	181,580,040.50
-外汇期权合约	269,507,400.00	5,066,387.60	5,066,387.60	636,266,508.00	6,227,589.66
权益衍生工具					
-权益交换合约	-	-	-	411,060,000.00	5,576,964.10
商品衍生工具					
-商品掉期合约	147,600,000.00	3,402,942.02	3,402,942.02	-	-
合计	51,346,136,467.44	351,808,125.41	161,890,495.68	51,168,569,809.76	213,592,519.42

1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债券	1,900,000,000.00	300,000,000.00

13. 应收利息

(1)按变动列示

	本年度 人民币元	上年度 人民币元
年初数	358,062,228.53	377,592,346.24
本年计提数	1,969,765,662.76	2,231,967,134.60
本年收回数	(1,889,810,884.61)	(2,253,903,720.25)
汇率差异	905,819.97	2,406,467.94
年末数	438,922,826.65	358,062,228.53

(2)按性质列示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发放贷款和垫款应收利息	54,175,684.23	51,122,684.83
存放同业款项及拆出资金应收利息	95,731,434.76	42,943,195.7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利息	288,590,940.54	263,978,841.1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应收利息	424,767.12	17,506.84
合计	438,922,826.65	358,062,228.53

14. 发放贷款和垫款

(1) 贷款和垫款按个人和企业分布情况如下: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个人贷款和垫款		
-住房按揭	321,496,384.88	225,213,841.79
-其他	175,530,610.20	194,579,360.27
小计	497,026,995.08	419,793,202.06
企业贷款和垫款		
-贷款	20,953,068,308.06	23,075,254,562.10
-贴现	5,813,095,928.74	7,072,483,815.05
-应收及应付账款融资	251,315,641.72	121,198,188.36
-押汇	166,594,825.42	71,158,626.00
-保理	124,872,175.97	57,448,388.42
-福费廷	8,241,862.82	4,207,622.93
-信用证垫款	-	660,060.73
小计	27,317,188,742.73	30,402,411,263.59
贷款和垫款总额	27,814,215,737.81	30,822,204,465.65
减: 贷款损失准备	733,793,069.17	853,003,998.51
其中: 个别方式评估	221,583,194.65	198,884,313.31
组合方式评估	512,209,874.52	654,119,685.20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27,080,422,668.64	29,969,200,467.14

14. 发放贷款和垫款 - 续

(2) 贷款和垫款按行业分布情况如下:

行业分布	年末数 人民币元	比例(%)	年初数 人民币元	比例(%)
建筑业	4,313,653,474.43	15.51	5,650,459,279.73	18.33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819,397,799.37	13.73	2,187,238,914.63	7.10
制造业	3,267,854,103.46	11.75	3,034,221,241.09	9.84
批发和零售业	3,164,940,600.24	11.38	2,662,429,236.87	8.64
水利、环境业	3,160,997,308.23	11.36	3,972,790,595.68	12.89
房地产业	2,057,278,877.91	7.40	4,209,337,329.31	13.66
信息传输、计算机业	537,273,949.59	1.93	456,925,717.71	1.48
个人贷款	497,026,995.08	1.79	419,793,202.06	1.36
电力、燃气及水业	216,050,000.00	0.78	144,180,711.20	0.47
教育业	127,743,009.78	0.46	16,822,351.43	0.05
金融保险业	84,679,031.06	0.30	-	-
交通运输业	58,675,645.14	0.21	482,033,224.76	1.56
农牧业、渔业	55,000,000.00	0.20	40,000,000.00	0.13
住宿和餐饮业	54,688,623.47	0.20	137,302,735.99	0.45
卫生、社保和福利	33,293,200.00	0.12	33,293,200.00	0.11
文体和娱乐业	25,000,000.00	0.09	87,599,657.24	0.28
科研、技术服务业	5,040,000.00	0.02	114,400,000.00	0.37
居民和其他服务业	3,000,000.00	0.01	3,000,000.00	0.01
其他	6,332,623,120.05	22.76	7,170,377,067.95	23.27
贷款和垫款总额	27,814,215,737.81	100.00	30,822,204,465.65	100.00
减: 贷款损失准备	733,793,069.17		853,003,998.51	
其中: 个别方式评估	221,583,194.65		198,884,313.31	
组合方式评估	512,209,874.52		654,119,685.20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27,080,422,668.64		29,969,200,467.14	

14. 发放贷款和垫款 - 续

(3)贷款和垫款按地区分布情况如下:

地区分布	年末数 人民币元	比例(%)	年初数 人民币元	比例(%)
华东地区	14,584,616,577.43	52.43	15,690,047,968.72	50.91
西南地区	5,583,492,229.11	20.07	5,897,707,887.64	19.13
华北地区	3,598,794,580.60	12.94	3,058,696,411.61	9.92
华南地区	1,340,153,503.11	4.82	2,208,021,662.59	7.16
其他地区	2,210,131,852.48	7.95	3,547,937,333.03	11.52
个人贷款	497,026,995.08	1.79	419,793,202.06	1.36
贷款和垫款总额	27,814,215,737.81	100.00	30,822,204,465.65	100.00
减: 贷款损失准备	733,793,069.17		853,003,998.51	
其中: 个别方式评估	221,583,194.65		198,884,313.31	
组合方式评估	512,209,874.52		654,119,685.20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27,080,422,668.64		29,969,200,467.14	

注: 华东地区包括: 山东省、江苏省、江西省、浙江省、安徽省、福建省、上海市;
西南地区包括: 重庆市、四川省、贵州省、云南省、西藏自治区;
华北地区包括: 北京市、天津市、河北省、山西省、内蒙古自治区;
华南地区包括: 广东省、广西壮族自治区、海南省;
其他地区包括上述省市以外其他地区。

(4)贷款和垫款按合同约定期限及担保方式分布情况如下:

	年末数				年初数			
	1年以内 (含1年) 人民币元	1年至 5年(含5年) 人民币元	5年以上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1年以内 (含1年) 人民币元	1年至 5年(含5年) 人民币元	5年以上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信用贷款	16,788,543,365.88	2,715,345,530.42	-	19,503,888,896.30	17,136,099,466.36	1,389,767,274.36	-	18,525,866,740.72
保证贷款	475,246,048.95	137,392,460.02	-	612,638,508.97	592,820,715.51	226,296,556.03	-	819,117,271.54
附担保物贷款	4,042,613,703.75	3,204,800,377.88	450,274,280.91	7,697,688,332.54	7,021,580,299.63	4,030,293,312.91	425,346,840.85	11,477,220,453.39
其中: 抵押贷款	1,472,560,225.39	1,728,698,140.12	440,878,274.92	3,642,136,640.43	2,710,304,324.59	3,168,993,313.84	422,296,840.85	6,301,594,479.28
质押贷款	2,570,053,478.36	1,476,102,237.76	9,395,975.99	4,055,551,692.11	4,311,275,975.04	861,299,999.07	3,050,000.00	5,175,625,974.11
贷款和垫款总额	21,306,403,118.58	6,057,538,368.32	450,274,280.91	27,814,215,737.81	24,750,500,481.50	5,646,357,143.30	425,346,840.85	30,822,204,465.65
减: 贷款损失准备				733,793,069.17				853,003,998.51
其中: 个别方式评估				221,583,194.65				198,884,313.31
组合方式评估				512,209,874.52				654,119,685.20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27,080,422,668.64				29,969,200,467.14

(5)逾期贷款的情况如下: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逾期1天 至90天 (含90天) 人民币元	逾期90天 至360天 (含360天) 人民币元	逾期360天 至3年 (含3年) 人民币元	逾期3年以上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逾期1天 至90天 (含90天) 人民币元	逾期90天 至360天 (含360天) 人民币元	逾期360天 至3年 (含3年) 人民币元	逾期3年以上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信用贷款	5,109,170.00	12,256,319.64	121,228,773.01	1,282,236.01	139,897,498.66	-	54,385,840.80	61,230,652.74	-	125,616,473.54
保证贷款	-	5,825,000.00	-	-	5,825,000.00	-	-	-	-	-
附担保物贷款	3,812,564.67	180,119,819.71	263,937,000.44	32,914,623.78	480,784,008.60	316,768,284.14	298,303,422.21	393,876,766.25	-	1,008,948,452.58
其中: 抵押贷款	3,812,564.67	180,119,819.71	263,937,000.44	32,914,623.78	480,784,008.60	316,768,284.14	298,303,422.21	389,953,266.25	-	1,006,024,952.58
质押贷款	-	-	-	-	-	-	-	3,923,500.00	-	3,923,500.00
合计	8,921,734.67	198,201,139.35	385,165,773.45	34,196,859.79	496,480,507.26	316,768,284.14	362,689,243.01	458,107,398.99	-	1,134,564,926.12

14. 发放贷款和垫款 - 续

(6)贷款损失准备

	本年度		
	个别方式评估 人民币元	组合方式评估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年初数	198,884,313.31	654,119,685.20	853,003,998.51
本年计提/(转回)	120,743,492.54	(144,548,093.34)	(23,804,600.80)
本年核销贷款减值准备	(98,206,938.61)	-	(98,206,938.61)
本年转回	162,327.41	-	162,327.41
汇率差异	-	2,638,282.66	2,638,282.66
年末数	221,583,194.65	512,209,874.52	733,793,069.17

1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政府债券	991,635,690.00	1,014,101,050.00
金融机构债券	4,081,271,561.79	4,925,065,908.00
公司债券	574,287,000.00	709,941,730.00
可转让定期存单	1,877,958,650.00	4,313,368,660.00
信托受益权	-	100,000,000.00
合计	7,525,152,901.79	11,062,477,348.00

16. 持有至到期投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 人民币元
政府债券	1,073,620,282.89	1,085,433,600.00	1,728,391,121.15	1,757,351,110.00
金融机构债券	6,815,181,841.78	6,823,617,103.88	4,218,931,468.21	4,501,856,252.81
公司债	230,306,377.84	231,005,170.00	160,554,369.96	165,338,180.00
可转让定期存单	743,464,263.72	743,933,850.00	1,202,599,751.84	1,172,920,220.00
合计	8,862,572,766.23	8,883,989,723.88	7,310,476,711.16	7,597,465,762.81

17. 应收款项类投资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信托及其他受益权本金	-	2,500,473,698.63
信托及其他受益权应计利息	-	20,991,234.26
合计	-	2,521,464,932.89

18. 固定资产

	房屋建筑物 人民币元	运输设备 人民币元	办公设备 人民币元	固定资产装修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原值					
年初数	1,201,568,109.49	8,805,680.79	116,988,176.49	54,782,631.56	1,382,144,598.33
本年增加	-	-	17,206,957.00	721,047.79	17,928,004.79
本年减少	-	-	(3,327,608.57)	(1,765.65)	(3,329,374.22)
年末数	1,201,568,109.49	8,805,680.79	130,867,524.92	55,501,913.70	1,396,743,228.90
累计折旧					
年初数	100,753,821.44	6,392,137.69	51,217,504.72	28,808,106.02	187,171,569.87
本年计提额	27,035,282.52	618,814.45	15,393,516.33	8,018,565.27	51,066,178.57
本年减少额	-	-	(2,268,459.53)	-	(2,268,459.53)
年末数	127,789,103.96	7,010,952.14	64,342,561.52	36,826,671.29	235,969,288.91
净额					
年初数	1,100,814,288.05	2,413,543.10	65,770,671.77	25,974,525.54	1,194,973,028.46
年末数	1,073,779,005.53	1,794,728.65	66,524,963.40	18,675,242.41	1,160,773,939.99

19. 在建工程

	年初数 人民币元	本年增加 人民币元	本年转出至固定资产 人民币元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办公用房	82,430,000.00	-	-	82,430,000.00

20. 无形资产

	软件 人民币元
原值	
年初数	50,915,013.59
本年增加	13,101,985.73
年末数	64,016,999.32
累计摊销	
年初数	22,585,152.96
本年计提额	8,435,213.24
年末数	31,020,366.20
净值	
年初数	28,329,860.63
年末数	32,996,633.12

2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按总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0,315,290.03	105,853,192.59	5,078,822.51	26,463,298.15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63,680,885.63	-	15,920,221.41	-
应付奖金	65,841,164.00	64,238,810.00	16,460,291.00	16,059,702.50
贷款损失准备	334,267,797.79	435,063,457.85	83,566,949.45	108,765,864.46
继续涉入资产减值准备	-	1,128,864.20	-	282,216.05
合计	484,105,137.45	606,284,324.64	121,026,284.37	151,571,081.1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479,500.00	-	119,875.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703,735.96	95,801,847.68	675,933.99	23,950,461.92
衍生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8,140,832.69	-	2,035,208.17
合计	2,703,735.96	104,422,180.37	675,933.99	26,105,545.09

21. 递延所得税资产 - 续

(2) 按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1,026,284.37	151,571,081.16
递延所得税负债	675,933.99	26,105,545.09
净额	<u>120,350,350.38</u>	<u>125,465,536.07</u>

(3) 根据对未来经营的预期, 本银行认为在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因此确认相关递延所得税资产。

22. 其他资产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其他应收款	(1)	64,383,198.09	56,969,524.98
长期待摊费用	(2)	41,908,414.47	29,061,181.78
待处理抵债资产	(3)	19,200,000.00	-
继续涉入资产		-	50,862,560.00
其他资产总额		<u>125,491,612.56</u>	<u>136,893,266.76</u>
减: 资产减值准备	(4)	-	1,128,864.20
合计		<u>125,491,612.56</u>	<u>135,764,402.56</u>

(1) 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列示如下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坏账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坏账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1年以内	37,841,101.40	58.77	-	37,841,101.40	45,599,383.90	80.04	-	45,599,383.90
1~2年	17,311,974.74	26.89	-	17,311,974.74	7,319,701.44	12.85	-	7,319,701.44
2年以上	9,230,121.95	14.34	-	9,230,121.95	4,050,439.64	7.11	-	4,050,439.64
	<u>64,383,198.09</u>	<u>100.00</u>	<u>-</u>	<u>64,383,198.09</u>	<u>56,969,524.98</u>	<u>100.00</u>	<u>-</u>	<u>56,969,524.98</u>

注: 账龄在2年以上的主要是存出保证金、预付律师费、诉讼费等。

22. 其他资产 - 续

(1) 其他应收款 - 续

按性质列示如下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存出保证金	17,970,473.00	17,323,432.38
预付账款	23,853,353.22	22,161,367.10
应收客户账款	4,341,084.78	323,217.37
待摊费用	4,312,548.06	3,416,136.81
即期外汇买卖期收款项	24,815.12	-
其他	13,880,923.91	13,745,371.32
合计	<u>64,383,198.09</u>	<u>56,969,524.98</u>

(2) 长期待摊费用

	手续费支出 人民币元	房租及装修费 人民币元	其他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年初数	5,816,813.36	18,619,368.21	4,625,000.21	29,061,181.78
本年增加	-	22,788,357.21	-	22,788,357.21
本年摊销	<u>2,908,406.64</u>	<u>6,532,717.60</u>	<u>500,000.28</u>	<u>9,941,124.52</u>
年末数	<u>2,908,406.72</u>	<u>34,875,007.82</u>	<u>4,124,999.93</u>	<u>41,908,414.47</u>

(3) 待处理抵债资产

截至2016年12月31日, 本银行待处理抵债资产为房屋及建筑物。

(4) 资产减值准备

	本年度 人民币元
年初数	1,128,864.20
本年计提	24,933,695.80
本年核销资产减值准备	<u>(26,062,560.00)</u>
年末数	<u>-</u>

2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同业存放款项		
境内同业存款	2,881,874,633.78	5,981,427,892.02
境外同业存款	9,191,105.95	220,735,245.04
小计	2,891,065,739.73	6,202,163,137.06
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000,762,474.43	280,270,000.00
合计	3,891,828,214.16	6,482,433,137.06

24. 拆入资金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拆入境内同业	2,809,060,100.00	795,466,000.00
拆入境外同业	1,872,990,000.00	909,104,000.00
合计	4,682,050,100.00	1,704,570,000.00

2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证券		
其中：政府债券	1,014,000,000.00	1,040,800,000.00
金融机构债券	4,155,000,000.00	5,340,800,000.00
公司债券	-	220,000,000.00
可转让定期存单	-	2,143,500,000.00
票据	1,438,890,389.70	-
合计	6,607,890,389.70	8,745,100,000.00

26. 吸收存款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活期存款		
公司客户	8,778,540,040.09	10,216,814,917.21
个人客户	2,915,364,352.51	1,748,497,212.55
小计	11,693,904,392.60	11,965,312,129.76
定期存款		
公司客户	18,421,316,123.52	23,337,617,297.21
个人客户	10,094,354,734.89	10,709,728,308.63
小计	28,515,670,858.41	34,047,345,605.84
合计	40,209,575,251.01	46,012,657,735.60

27. 应付职工薪酬

	年初数 人民币元	本年计提 人民币元	本年支付 人民币元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4,238,810.00	220,832,305.23	219,229,951.23	65,841,164.00
社会保险费	-	9,572,288.65	9,572,288.65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8,348,520.78	8,348,520.78	-
工伤保险费	-	160,237.45	160,237.45	-
生育保险费	-	772,154.28	772,154.28	-
其他	-	291,376.14	291,376.14	-
住房公积金	-	9,604,976.12	9,604,976.12	-
设定提存计划	-	22,943,721.86	22,943,721.86	-
其中：养老保险费	-	17,121,693.93	17,121,693.93	-
年金	-	5,012,587.97	5,012,587.97	-
失业保险费	-	809,439.96	809,439.96	-
辞退福利	-	163,427.79	163,427.79	-
职工福利费	-	32,895,841.05	32,895,841.05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3,219,637.50	3,219,637.50	-
合计	64,238,810.00	299,232,198.20	297,629,844.20	65,841,164.00

28. 应交税费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企业所得税	13,513,682.52	23,587,060.37
增值税	17,920,086.85	-
税金及附加	2,764,392.98	20,559,192.77
其他	3,444,478.11	3,551,806.58
合计	<u>37,642,640.46</u>	<u>47,698,059.72</u>

29. 应付利息

(1)按变动列示

	本年度 人民币元	上年度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330,314,654.39	449,046,631.37
本年计提数	1,617,872,914.40	1,925,392,429.53
本年支付数	(1,638,765,650.18)	(2,045,981,328.72)
汇率差异	1,640,155.99	1,856,922.21
年末余额	<u>311,062,074.60</u>	<u>330,314,654.39</u>

(2)按性质列示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应付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及拆入资金利息	35,340,566.34	34,252,465.63
应付吸收存款利息	269,935,421.51	283,293,939.51
应付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利息	5,126,753.42	12,768,249.25
应付已发行债务证券利息	659,333.33	-
合计	<u>311,062,074.60</u>	<u>330,314,654.39</u>

30. 已发行债务证券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同业存单	<u>6,650,020,957.73</u>	<u>4,945,936,674.69</u>
已发行债务证券详细信息列示如下: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同业存单面值	6,690,000,000.00	5,000,000,000.00
减:未摊销的发行成本	<u>39,979,042.27</u>	<u>54,063,325.31</u>
合计	<u>6,650,020,957.73</u>	<u>4,945,936,674.69</u>

本银行于2016年末未到期的同业存单23支(2015年末:23支),共计面值人民币66.9亿元(2015年末:50亿元),期限为1个月到1年,除1支为浮动付息债券外,其他均为零息债券,年利率为2.80%到5.00%。

31. 其他负债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应付票据	4,431,629.32	492,979.10
应付客户账款	63,580,075.02	156,005,971.89
应付保证金	162,607,345.40	19,418,589.02
应付融资租赁款	-	930,961.00
即期外汇买卖期付款项	-	7,737.92
递延收益	-	15,560,500.00
继续涉入负债	-	50,862,560.00
其他	<u>19,842,424.99</u>	<u>13,830,053.50</u>
合计	<u>250,461,474.73</u>	<u>257,109,352.43</u>

32. 实收资本

	年初数		本年变动 人民币元	年末数	
	人民币元	比例(%)		人民币元	比例(%)
台北富邦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71,000,000.00	51.00	-	1,071,000,000.00	51.00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609,000,000.00	29.00	420,000,000.00	1,029,000,000.00	49.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420,000,000.00	20.00	(420,000,000.00)	-	-
合计	2,100,000,000.00	100.00	-	2,100,000,000.00	100.00

本银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100,000,000 元。根据银监会于 2016 年 10 月 8 日的批复，批准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受让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本银行 20% 的股权。变更完成后，本银行股东及持股比例为台北富邦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51%，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49%。上述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变更情况已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德师报(验)字(16)第 0948 号验资报告验证。

33. 资本公积

	年末及年初数 人民币元
资本溢价	93,176,446.10

34. 其他综合收益/(损失)

(1) 其他综合收益/(损失)项目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i>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i>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7,560,209.10)	(20,679,072.43)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的所得税影响	(1,890,052.29)	(5,169,768.1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5,670,156.81)	(15,509,304.32)

34. 其他综合收益/(损失) - 续

(2) 其他综合收益/(损失)变动情况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变动 人民币元
2015 年 1 月 1 日	7,970,795.58
2015 年增减变动金额	(15,509,304.32)
2015 年 12 月 31 日	(7,538,508.74)
2016 年增减变动金额	(5,670,156.81)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3,208,665.55)

35. 盈余公积

	本年度 人民币元	上年度 人民币元
年初数	305,739,855.97	266,701,606.41
本年增加	41,217,974.00	39,038,249.56
年末数	346,957,829.97	305,739,855.97

36. 一般风险准备

	本年度 人民币元	上年度 人民币元
年初数	943,277,650.15	775,020,149.28
本年(转回)/增加	(58,515,078.19)	168,257,500.87
年末数	884,762,571.96	943,277,650.15

37. 未分配利润

	本年度 人民币元	上年度 人民币元
年初未分配利润	1,444,679,775.84	1,303,782,030.67
本年度净利润	412,179,740.02	390,382,495.6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	41,217,974.00	39,038,249.56
减：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	(58,515,078.19)	168,257,500.87
减：发放现金股利	-	42,189,000.00
年末未分配利润	1,874,156,620.05	1,444,679,775.84

37. 未分配利润 - 续

(1)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016年, 本银行按照本年度净利润的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计人民币41,217,974.00元。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按财政部财金[2012]20号文规定, 金融企业需要根据年末风险资产余额的1.5%计提一般准备。经2012年11月30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批准, 本银行自2013年起执行上述规定, 根据期末风险资产余额的1.5%计算调整一般风险准备余额。

38. 利息净收入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利息收入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97,143,977.61	98,970,654.04
-存放同业款项	42,109,456.69	42,530,086.09
-拆出资金	579,937,874.58	541,155,332.8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100,682.42	3,793,842.23
-发放贷款和垫款	1,075,756,195.68	1,243,762,361.03
其中: 个人贷款和垫款	21,163,830.31	29,126,360.63
公司贷款和垫款	1,054,592,365.37	1,214,636,000.40
-金融机构转贴现	168,717,475.78	301,754,858.35
-债券及其他投资	638,379,282.22	734,322,961.75
小计	2,608,144,944.98	2,966,290,096.35
利息支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84,109,058.49	152,149,978.17
-拆入资金	65,833,570.67	84,678,406.5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12,802,065.03	211,716,826.69
-吸收存款	1,135,130,981.50	1,349,497,170.00
-发行债券	219,967,420.39	127,234,816.53
-银票再贴现	29,818.32	115,231.57
小计	1,617,872,914.40	1,925,392,429.53
利息净收入	990,272,030.58	1,040,897,666.82

39.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结算与清算手续费	6,082,395.09	6,420,728.20
-代理业务手续费	39,159,289.65	7,997,729.83
-担保业务手续费及佣金	12,141,950.90	13,327,267.61
-与授信有关的手续费及佣金	21,286,161.12	72,750,978.35
-额度设立手续费	1,481,927.33	19,939,500.00
-其他	28,418,375.94	7,515,004.00
小计	108,570,100.03	127,951,207.9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手续费支出	19,696,624.14	16,000,823.80
小计	19,696,624.14	16,000,823.8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88,873,475.89	111,950,384.19

40. 投资收益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8,008,704.62	9,227,078.0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89,353,322.57	130,786,430.00
金融商品转让收益	24,089,643.60	-
合计	121,451,670.79	140,013,508.03

4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79,500.00)	(570,350.00)
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72,351,933.41)	21,611,046.06
合计	(72,831,433.41)	21,040,696.06

42. 税金及附加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营业税	27,699,225.25	73,968,328.75
城建税及教育费附加	9,174,003.67	8,876,235.47
河道工程修建维护管理费、 堤围防护费及防洪费	623,896.20	615,125.15
房产税	7,623,797.81	-
印花税	773,907.44	-
土地使用税	59,217.71	-
车船使用税	10,425.00	-
合计	<u>45,964,473.08</u>	<u>83,459,689.37</u>

注：根据《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营业税金及附加”科目名称调整为“税金及附加”科目，该科目核算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消费税、城市维护建设税、资源税、教育费附加及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相关税费。2016年5月1日之后发生的交易，应按该规定调整。因此本银行2016年5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期间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和印花税调整至“税金及附加”科目核算。

43. 业务及管理费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职工薪酬及福利	299,232,198.20	269,860,970.17
折旧费用	51,066,178.57	45,840,200.46
无形资产摊销	8,435,213.24	6,135,830.33
经营租赁费	69,100,133.10	38,224,352.74
其中：房租摊销	13,749.96	405,306.05
装修及维护费	15,138,853.70	11,174,184.33
其中：经营租入固定资产装修费摊销	6,518,967.64	2,075,592.11
业务招待费	6,305,941.00	6,428,203.53
其中：高尔夫球费摊销	500,000.28	531,676.75
电子设备运转费	3,130,289.15	5,506,492.85
公杂费	21,883,718.95	18,114,611.44
税金	7,096,718.86	13,066,851.05
差旅费	9,797,331.86	11,452,262.80
车辆运营管理费	6,309,415.92	5,297,836.70
安全防卫费	4,333,157.33	3,462,640.48
机构监管费	3,258,614.01	2,872,726.05
董事会会费	1,692,245.94	2,240,603.12
顾问费	222,108.80	395,713.46
其他	86,669,029.71	75,331,508.40
合计	<u>593,671,148.34</u>	<u>515,404,987.91</u>

44. 资产减值损失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损失	(23,804,600.80)	83,094,697.72
继续涉入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24,933,695.80	620,238.60
合计	<u>1,129,095.00</u>	<u>83,714,936.32</u>

45. 营业外收入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政府补贴收入	3,660,399.16	60,634.95
违约金收入	32,000.00	100,000.00
其他	336.80	3,851.48
合计	<u>3,692,735.96</u>	<u>164,486.43</u>

46. 营业外支出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捐赠支出	506,000.00	-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06,599.99	714,538.98
罚款	10,940.00	33.87
赞助费	302,400.00	2,429,872.00
其他	19.24	-
合计	<u>1,025,959.23</u>	<u>3,144,444.85</u>

47. 所得税费用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当期所得税费用	105,968,097.58	112,480,925.21
上年度应纳税所得额调整	-	(1,234.85)
递延所得税费用	7,005,237.98	(9,518,822.84)
合计	<u>112,973,335.56</u>	<u>102,960,867.52</u>

(1) 本年度应计所得税

本年应纳税所得额系按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得出的应纳税所得额的 25% 计算。

(2)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调节表如下: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利润总额	525,153,075.58	493,343,363.12
按当年法定税率计算的所得税	131,288,268.90	123,335,840.78
加: 不可抵扣的纳税影响	1,317,761.05	1,539,202.17
减: 上年度可于本年度扣减之费用影响数	500,000.00	-
减: 上年度应纳税所得额调整	-	1,234.85
减: 免税收入的纳税影响	19,132,694.39	21,912,940.58
合计	<u>112,973,335.56</u>	<u>102,960,867.52</u>

4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612,291,544.50	7,810,457,420.24
减: 法定存款准备金	5,739,301,032.07	5,937,258,311.36
原到期日为三个月以内:		
存放同业款项	962,665,501.01	273,444,825.17
拆出资金	304,300,700.00	1,681,842,4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900,000,000.00	300,000,000.00
合计	<u>4,039,956,713.44</u>	<u>4,128,486,334.05</u>

4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412,179,740.02	390,382,495.60
加: 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1,129,095.00	83,714,936.32
固定资产折旧	51,066,178.57	45,840,200.46
无形资产摊销	8,435,213.24	6,135,830.3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941,124.52	5,920,981.5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		
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206,599.99	714,538.98
债券及其他投资利息收入	(638,379,282.22)	(734,322,961.75)
投资收益	(121,451,670.79)	(140,013,508.0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72,831,433.41	(21,040,696.06)
发行债券利息支出	7,280,416.67	-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	7,005,237.98	(9,518,822.8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746,233,635.50	(1,412,061,607.7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7,737,689,681.04)	8,538,224,987.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7,181,211,959.15)</u>	<u>6,753,976,373.83</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30,386,819.77	19,814,042.64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19,814,042.64	14,459,328.44
加: 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4,009,569,893.67	4,108,672,291.41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4,108,672,291.41	2,906,379,497.3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u>(88,529,620.61)</u>	<u>1,207,647,508.27</u>

50. 结构化主体

(1) 本银行管理的未纳入合并的结构化主体

本银行发起设立提供特定投资机会的结构化主体。该类结构化主体通过发行产品份额进行融资，从而购买资产进行投资，本银行对该类结构化主体不具有控制，因此未合并该类结构化主体。截至2016年12月31日和2015年12月31日，本银行发起的该类结构化主体主要为理财产品，并主要通过向该类结构化主体的投资者提供管理服务获取手续费收入。

本银行2016年度和2015年度未向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财务支持。

下表列示了截至2016年12月31日和2015年12月31日本银行发起的未合并结构化主体的信息：

	发起规模 2016/12/31	发起规模 2015/12/31	主要收益类型
理财产品	6,506,380,000.00	4,100,950,000.00	手续费收入

2016年度，本银行通过向其管理的结构化主体的投资者提供管理服务获取的手续费收入为人民币32,801,641.11元(2015年度：人民币165,746.89元)。

(2) 本银行在未纳入合并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银行未持有享有权益的结构化主体。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银行享有权益的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信息：

	2015年12月31日				主要收益类型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人民币元	应收款项类投资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最大风险敞口(注) 人民币元	
资金信托计划	100,000,000.00	300,240,000.00	400,240,000.00	400,240,000.00	投资收益
资产管理计划	-	2,221,224,932.89	2,221,224,932.89	2,221,224,932.89	投资收益
合计	100,000,000.00	2,521,464,932.89	2,621,464,932.89	2,621,464,932.89	

本银行对该类结构化主体不具有控制，因此未合并该类结构化主体。本银行未向上述结构化主体提供财务支持。

注：资金信托计划、资产管理计划的最大风险敞口为其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的在报告日的摊余成本或公允价值。

51. 分部报告

根据本银行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银行的经营业务划分为五个报告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本银行的内部组织结构为基础确定的，本银行的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披露，这些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采用的会计政策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分部信息如下：

项目	2016年度							合计
	上海总部	深圳分行	天津分行	苏州分行	南京分行	北京分行	抵销	
营业收入	842,000,182.02	143,862,745.29	91,637,558.25	78,929,909.34	6,743,842.98	76,777.39	-	1,163,251,015.27
利息净收入	675,418,866.59	137,298,627.76	89,298,771.84	81,953,514.24	6,237,940.86	64,309.29	-	990,272,030.58
其中：								
分部间利息净收入	(429,934,022.39)	240,854,047.73	72,304,140.75	134,490,074.62	(17,732,297.15)	18,056.44	-	-
手续费净收入	83,388,020.11	2,888,699.81	2,141,702.16	363,381.70	79,204.01	12,468.10	-	88,873,475.89
其他收入	83,193,295.32	3,675,417.72	197,084.25	(3,386,986.60)	426,698.11	-	-	84,105,508.80
营业支出	428,702,808.03	96,660,340.98	19,009,776.01	30,452,143.99	46,536,994.25	17,402,653.15	-	640,764,716.42
营业利润	413,297,373.99	45,202,404.31	72,627,782.24	48,477,765.35	(39,793,151.28)	(17,325,875.76)	-	522,486,298.85
分部资产	62,697,630,963.76	6,014,423,036.46	2,462,738,242.55	3,615,381,088.54	671,611,332.01	67,745,733.40	(7,495,773,182.50)	68,033,757,214.2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0,350,350.38	-	-	-	-	-	-	120,350,350.38
资产合计	62,817,981,314.14	6,014,423,036.46	2,462,738,242.55	3,615,381,088.54	671,611,332.01	67,745,733.40	(7,495,773,182.50)	68,154,107,564.60
分部负债	57,532,136,511.61	5,914,423,036.46	2,362,738,242.55	3,515,381,088.54	651,611,332.01	47,745,733.40	(7,155,773,182.50)	62,868,262,762.07
补充信息：								
折旧和摊销费用	55,117,951.92	392,866.46	719,607.91	2,235,936.84	883,083.06	151,945.42	-	59,501,391.81
长期待摊费用	6,500,881.86	806,313.26	303,545.63	749,125.00	1,545,528.24	35,730.53	-	9,941,124.52
资本性支出								
购买固定资产	12,864,802.92	2,240,523.11	767,059.40	1,450,198.97	22,000.00	583,420.39	-	17,928,004.79
购买无形资产	12,693,636.67	-	-	-	392,500.00	15,849.06	-	13,101,985.73
新增在建工程	-	-	-	-	-	-	-	-

51. 分部报告 - 续

项目	2015年度						合计
	上海总部	深圳分行	天津分行	苏州分行	南京分行	福州	
营业收入	897,433,397.24	120,975,696.00	94,391,320.17	65,874,460.83	228,060.90	-	1,178,902,935.14
利息净收入	778,145,726.44	109,877,740.83	83,274,346.62	69,370,537.26	229,315.65	-	1,040,897,666.82
其中:							
分部间利息净收入	[239,304,036.04]	132,776,071.10	42,331,724.81	63,976,129.37	220,110.76	-	-
手续费净收入	87,097,974.66	7,819,648.68	9,581,016.01	7,452,999.59	[1,254.75]	-	111,950,384.19
其他收入	32,189,696.14	3,278,306.49	1,535,957.54	[10,949,076.04]	-	-	26,054,884.13
营业支出	643,535,222.77	6,591,740.79	17,860,021.85	[1,992,732.87]	16,585,361.06	-	682,579,613.60
营业利润	253,898,174.47	114,383,955.21	76,531,298.32	67,867,193.70	[16,357,300.16]	-	496,323,321.54
分部资产	68,919,917,784.13	6,343,233,920.97	3,268,434,017.57	4,222,425,482.60	251,150,014.04	[9,483,921,452.13]	73,521,239,767.1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5,465,536.07	-	-	-	-	-	125,465,536.07
资产合计	69,045,383,320.20	6,343,233,920.97	3,268,434,017.57	4,222,425,482.60	251,150,014.04	[9,483,921,452.13]	73,646,705,303.25
分部负债	64,166,048,100.88	6,243,233,920.97	3,168,434,017.57	4,122,425,482.60	231,150,014.04	[9,163,921,452.13]	68,767,370,083.93
补充信息:							
折旧和摊销费用	47,881,079.61	305,954.82	830,621.76	2,816,960.28	141,414.33	-	51,976,030.80
长期待摊费用	5,274,044.82	221,914.13	305,003.50	-	120,019.10	-	5,920,981.55
资本性支出							
购买固定资产	48,157,693.28	38,070.00	18,000.00	64,000.00	2,233,320.00	-	50,511,083.28
购买无形资产	13,867,383.00	-	-	-	-	-	13,867,383.00
新增在建工程	82,430,000.00	-	-	-	-	-	82,430,000.00

51. 分部报告 - 续

(1) 按产品或业务划分的对外交易收入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公司银行业务	1,217,741,766.41	1,326,966,546.08
个人银行业务	21,163,830.31	29,126,360.63
资金业务及其他	1,561,914,957.09	1,764,203,281.76
合计	2,800,820,553.81	3,120,296,188.47

(2) 按收入来源地划分的对外交易收入和资产所在地划分的非流动资产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来源于本国的对外交易收入	2,732,462,036.86	3,083,162,708.25
来源于其他国家的对外交易收入	68,358,516.95	37,133,480.22
合计	2,800,820,553.81	3,120,296,188.47

本银行的非流动资产均位于本国。

(1)和(2)中的对外交易收入以交易收入总额列示, 不包括营业外收入。

(3) 对主要客户的依赖程度

本银行不存在占本银行 2016 年度营业收入 10%或者以上的客户。

分部间转移交易视情况以实际交易价格或内部结算价格为基础计量。分部收入和分部费用按各分部的实际收入和费用确定。

52.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本银行于2016年10月20日发生股权变更(详见附注1),本银行认定的关联方及其交易相应发生变更。本财务报表中,自2015年1月1日至2016年10月19日止期间,本银行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按照2016年10月20日股权变更前之股权结构而确定;自2016年10月20日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期间,本银行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按照2016年10月20日股权变更后之股权结构而确定。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自2016年10月20日起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期间,本银行认定的关联方如下:

名称	注册地点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台北富邦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台湾	投资控股	新台币130,000,000,000元	51.00%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台湾	最终控制方	新台币150,000,000,000元	49.00%

自2016年1月1日起至2016年10月19日止期间,本银行认定的关联方如下:

名称	注册地点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台北富邦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台湾	投资控股	新台币100,000,000,000元	51.00%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台湾	最终控制方	新台币150,000,000,000元	29.00%

(2) 与本银行发生交易但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其他关联方如下:

自2016年10月20日起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期间,本银行认定的关联方如下:

名称	关联方关系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受内部人重大影响
富邦歌华(北京)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受内部人重大影响
无锡环宇创新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受内部人重大影响
北京方正富邦创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受内部人重大影响
上海富邦华一公益基金会	受内部人重大影响
北京环球国广媒体科技有限公司	受内部人重大影响
上海好晟投资有限公司	受内部人重大影响
蔡明忠、蔡明兴、张昌邦、韩蔚廷、洪佩丽、李秀伦、巫和懋、许婉美、詹文嶽	董事

52.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续

(2) 与本银行发生交易但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其他关联方如下: - 续

自2016年1月1日起至2016年10月19日止期间,本银行认定的关联方如下:

名称	关联方关系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银行股东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受内部人重大影响
富邦歌华(北京)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受内部人重大影响
LT&Partners Inc.	受内部人重大影响
上海瑞东医院有限公司	受内部人重大影响
合宇投资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受内部人重大影响
无锡环宇创新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受内部人重大影响
北京方正富邦创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受内部人重大影响
上海富邦华一公益基金会	受内部人重大影响
北京环球国广媒体科技有限公司	受内部人重大影响
蔡明忠、蔡明兴、张昌邦、韩蔚廷、洪佩丽、李麟、姜明生、李秀伦、巫和懋、许婉美、詹文嶽	董事

本银行关联方还包括本银行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或与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本银行对于重大关联交易进行逐笔披露,对于一般关联交易进行合并披露。

本银行在日常业务过程中按一般商业条款与关联方进行交易。

(3)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银行与关联方之间的主要往来余额列示如下:

存放同业款项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存放同业活期				
台北富邦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862.74	-	2,231,175.97	0.1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N/A	N/A	18,409,787.13	1.45
存放同业定期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64,936,000.00	5.11
合计	2,862.74	-	85,576,963.10	6.74

52.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续

(3) 于资产负债表日, 本银行与关联方之间的主要往来余额列示如下: - 续

发放贷款和垫款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关联个人(注)	819,335.49	0.00	N/A	N/A
富邦歌华(北京)商贸 有限责任公司	13,610,859.82	0.05	-	-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98,999,734.17	1.10	-	-
上海瑞东医院有限公司	N/A	N/A	33,293,200.00	0.11
关联个人(注)	N/A	N/A	2,677,381.43	0.01
合计	<u>313,429,929.48</u>	<u>1.15</u>	<u>35,970,581.43</u>	<u>0.12</u>

注: 关联个人包括本银行董事、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u>150,969,150.00</u>	<u>2.01</u>	<u>360,135,300.00</u>	<u>3.26</u>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同业存放活期				
台北富邦商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u>9,119,631.54</u>	<u>0.23</u>	<u>8,668,373.16</u>	<u>0.13</u>
同业存放定期				
台北富邦商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	-	212,000,000.00	3.2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N/A	N/A	60,000,000.00	0.93
合计	<u>9,119,631.54</u>	<u>0.23</u>	<u>280,668,373.16</u>	<u>4.33</u>

52.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续

(3) 于资产负债表日, 本银行与关联方之间的主要往来余额列示如下: - 续

拆入资金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台北富邦商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u>346,850,000.00</u>	<u>7.41</u>	<u>-</u>	<u>-</u>

吸收存款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关联个人	72,889,123.72	0.18	N/A	N/A
富邦歌华(北京)商贸 有限责任公司	2,932,803.11	0.01	4,089,705.90	0.01
无锡环宇创新企业管理 服务有限公司	4,464,487.80	0.01	4,500,867.64	0.01
上海富邦华一公益基金 会	2,204,417.98	0.01	1,893,882.64	-
北京环球国广媒体科技 有限公司	50,450,034.50	0.13	-	-
上海好晟投资有限公司	422.97	0.00	N/A	N/A
关联个人	N/A	N/A	63,307,989.85	0.14
LT&Partners Inc.	N/A	N/A	39,250,704.49	0.09
合宇投资咨询(上海) 有限公司	N/A	N/A	889.25	0.00
上海瑞东医院有限公司	N/A	N/A	133,466.21	0.00
合计	<u>132,941,290.08</u>	<u>0.34</u>	<u>113,177,505.98</u>	<u>0.25</u>

其他负债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北京方正富邦创融资产 管理有限公司(注)	<u>-</u>	<u>-</u>	<u>1,651,537.50</u>	<u>1.26</u>

52.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续

(3) 于资产负债表日, 本银行与关联方之间的主要往来余额列示如下: - 续

应收利息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存放同业应收利息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213,747.69	0.06
发放贷款和垫款应收利息				
关联个人	786.06	-	N/A	N/A
富邦歌华(北京)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21,666.41	-	-	-
关联个人	N/A	N/A	3,162.12	-
上海瑞东医院有限公司	N/A	N/A	63,173.85	0.0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应收利息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21,534.25	0.69	7,030,983.61	1.96
合计	<u>3,043,986.72</u>	<u>0.69</u>	<u>7,311,067.27</u>	<u>2.04</u>

应付利息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同业存放应付利息				
台北富邦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623.37	-	6,572,865.28	1.9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N/A	N/A	164,333.33	0.05
拆入资金应付利息				
台北富邦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8,009.46	0.05	-	-
吸收存款应付利息				
关联个人	237,124.86	0.08	N/A	N/A
富邦歌华(北京)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326.99	-	234.47	-
无锡环宇创新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477.45	-	3,596.87	-
上海富邦华一公益基金会	192.00	-	202.54	-
北京环球国广媒体科技有限公司	2,673.13	-	-	-
上海好晨投资有限公司	0.42	-	N/A	N/A
关联个人	N/A	N/A	639,356.43	0.19
合宇投资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N/A	N/A	0.10	-
上海瑞东医院有限公司	N/A	N/A	14.27	-
LT&PARTNERSINC.	N/A	N/A	110,208.41	0.03
合计	<u>401,427.68</u>	<u>0.13</u>	<u>7,490,811.70</u>	<u>2.26</u>

52.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续

(4) 于资产负债表日, 本银行与关联方之间的资产负债表表外余额列示如下:

利率掉期合约名义金额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台北富邦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32,197,433.12	6.93

(5)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 本银行与关联方之间的利息收入支出总额列示如下:

拆出资金利息收入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2,890.53
台北富邦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505.0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5,000.00	-
合计	<u>55,000.00</u>	<u>3,395.60</u>

存放同业利息收入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89,083.75	213,747.6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830,554.75	8,842,489.65
合计	<u>5,619,638.50</u>	<u>9,056,237.34</u>

发放贷款和垫款利息收入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关联个人	87,274.18	N/A
富邦歌华(北京)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90,232.14	-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205,746.27	-
上海瑞东医院有限公司	1,401,310.81	2,184,093.1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2,570,718.68
关联个人	N/A	117,753.46
合计	<u>3,784,563.40</u>	<u>4,872,565.28</u>

52.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续

(5)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银行与关联方之间的利息收入支出总额列示如下： - 续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046,865.91	4,906,306.86

同业存放利息支出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台北富邦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377,863.54	60,138,024.0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82,666.67	1,883,293.14
合计	4,560,530.21	62,021,317.22

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台北富邦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8,009.46	676.4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633.34
合计	158,009.46	4,309.78

吸收存款利息支出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关联个人	3,609,666.57	N/A
富邦歌华(北京)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3,052.82	93,424.70
无锡环宇创新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132,735.66	204,964.23
上海富邦华一公益基金会	6,479.54	2,304.47
北京环球国广媒体科技有限公司	20,777.59	N/A
上海好晟投资有限公司	267.23	N/A
LT&PartnersInc.	178,113.87	255,082.96
合宇投资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1.59	18,198.06
上海瑞东医院有限公司	396.71	555.59
关联个人	N/A	4,824,945.55
合计	3,951,491.58	5,399,475.56

52.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续

(6)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银行与关联方之间的其他业务收入列示如下：

其他业务收入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北京方正富邦创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651,537.50	2,333,845.00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6,599,783.14	12.23	32,564,451.72	12.07

关键管理人员指有权利并负责进行计划、指挥和控制企业活动的人员。包括董事、行长、执行长、总稽核、处总监、分支行行长以及行使类似政策职能的人员。

53. 表外授信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银行承兑汇票	810,570,709.85	601,205,684.86
即期信用证出口款项	30,185,682.56	2,121,619.48
远期信用证出口款项	85,167,496.14	109,764,341.07
开出即期信用证款项	5,084,176.21	1,467,588.22
开出远期信用证款项	162,648,610.56	345,563,345.71
保函	96,004,365.61	54,267,128.18
备用信用证	1,553,105,985.89	1,519,940,699.93
合计	2,742,767,026.82	2,634,330,407.45

54. 受托业务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委托存贷款	5,618,660,900.00	6,452,550,392.00
委托理财	6,506,380,000.00	4,100,950,000.00

55. 资本管理

本银行通过优化负债与股东权益的结构来管理资本，以确保能持续经营，同时最大限度增加股东回报。自 2014 年起，本银行依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2 年 6 月下发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计算资本充足率。按照要求，本银行信用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权重法，市场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标准法，操作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基本指标法。自 2015 年起，本银行依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5 年 6 月下发的《商业银行杠杆率管理办法》计算杠杆率。

	年末数 人民币千元	年初数 人民币千元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5,252,848	4,851,005
一级资本净额	5,252,848	4,851,005
资本净额	5,542,156	5,293,245
风险加权资产总额	40,278,170	38,481,784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3.04%	12.61%
一级资本充足率	13.04%	12.61%
资本充足率	13.76%	13.76%
杠杆率	7.37%	6.08%

56. 经营租赁承诺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止，本银行作为承租人，对外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合同情况如下：

	年末数 人民币千元	年初数 人民币千元
不可撤销经营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1 年	73,273	60,998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2 年	68,452	58,724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3 年	66,602	54,508
以后年度	81,053	121,660
合计	289,380	295,890

57. 资本性承诺

	一年以内 人民币元	一年至五年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已签合同尚未支付的部分	23,081,951.87	1,588,161.55	24,670,113.42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已签合同尚未支付的部分	12,369,196.44	1,195,553.28	13,564,749.72

58. 担保物

本银行以某些资产作为卖出回购交易协议项下的质押物质押给其他银行。以证券投资作质押的回购协议中，接受质押的一方无权出售或再质押相关证券。

	年末数				合计 人民币元
	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人民币元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人民币元	持有至 到期投资 人民币元	发放贷款 及垫款 人民币元	
证券投资	-	2,729,873,910.00	2,765,757,374.95	-	5,495,631,284.95
票据	-	-	-	1,411,759,066.52	1,411,759,066.52
合计	-	2,729,873,910.00	2,765,757,374.95	1,411,759,066.52	6,907,390,351.47

	年初数				合计 人民币元
	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人民币元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人民币元	持有至 到期投资 人民币元	发放贷款 及垫款 人民币元	
证券投资	98,317,900.00	5,205,712,240.00	3,679,280,418.78	-	8,983,310,558.78

59.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

(i) 风险管理概述

本银行从事的各种经营活动使本银行面临各种类型的风险，并且随着各项金融工具的加大应用，风险日益呈现多样化和复杂化趋势。本银行目前面临的主要风险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和操作风险，其中市场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

本银行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银行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创造最佳风险调整后的报酬。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银行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识别和分析本银行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在银行核准可承担的风险范围内进行风险管理，通过信息系统以及有效的识别计量手段及时准确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测和管理，将风险控制在可接受的范围内。

59.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 - 续

(II) 信用风险

(1) 信用风险管理

信用风险是指借款人、债务人或交易对手因财务状况恶化或其他因素，导致不履行其契约义务而使银行产生损失的风险。

本银行信用风险主要来自授信业务(包括贷款、贴现、押汇、保理、应收及应付账款融资、开立信用证相关业务以及其他授信业务等)、发行者信用风险以及交易对手信用风险。本银行严格执行既定的信贷操作程序，在贷前进行全面信用审查，通过信用调查和评估交易对手的财务状况来识别风险，并按审批的权限逐级报批。在信用风险计量方面，本银行依据内部的客户评级管理办法对客户的信用状况作评级，客户可在其评级结果对应的限额范围内进行信贷申请；同时本银行已严格按照银监会的贷款五级分类制度进行贷款分类，及时准确地揭露资产品质。此外，本银行对信贷业务的贷后管理(包括重大信用风险事件的报告等)以及冲销呆账准备金均有明文规定。本银行风险管理部门对上述信贷风险实施密切的监测并及时呈报管理层。此外本银行已建立较为完善的信用风险集中度管理体系，有效控管同一行业、同一借款人/集团、同一关联人/关联集团、全部关联方以及利害关系人的集中度风险。

在不考虑可采用的风险缓释措施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信息反映了资产负债表日信用风险敞口的最坏情况。其中最能代表资产负债表日最大信用风险敞口的金融资产的金额为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扣除下列两项金额后的余额：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已经抵销的金额；2)已对该金融资产确认的减值损失。

59.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 - 续

(II) 信用风险 - 续

(2)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信息

下表列示本银行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信息：

表内项目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发放贷款和垫款	27,080,422,668.64	29,969,200,467.14
其中：企业贷款和垫款	27,317,188,742.73	30,402,411,263.59
个人贷款和垫款	497,026,995.08	419,793,202.06
贷款损失准备	(733,793,069.17)	(853,003,998.51)
应收同业款项	15,760,894,195.33	12,542,971,348.15
其中：存放同业款项	1,722,582,795.33	1,271,121,748.15
拆出资金	12,138,311,400.00	10,971,849,6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900,000,000.00	300,000,000.00
债权性投资	16,387,725,668.02	21,185,458,492.05
其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291,039,5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525,152,901.79	11,062,477,348.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8,862,572,766.23	7,310,476,711.16
应收款项类投资	-	2,521,464,932.89
衍生金融资产	351,808,125.41	213,592,519.42
应收利息	438,922,826.65	358,062,228.53
其他金融资产(注)	22,336,372.90	67,380,345.55
其中：其他金融资产总额	22,336,372.90	68,509,209.75
资产减值准备	-	(1,128,864.20)
表内项目合计	60,042,109,856.95	64,336,665,400.84
表外项目合计	2,742,767,026.82	2,634,330,407.45
总计	62,784,876,883.77	66,970,995,808.29

注：其他金融资产中包括存出保证金、应收客户账款、即期外汇买卖期收款项及继续涉入资产等。

59.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 - 续

(II) 信用风险 - 续

(2)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信息 - 续

除了信用贷款之外，本银行对担保及抵押贷款、表外项目、衍生金融工具等还会采取一定的风险缓释措施来降低信用风险敞口至可接受水平：

①担保及抵押

本银行制定了担保品最高抵质押率：

抵质押类型	最大比率
存款类质押	100%
不动产抵押	80%
机器设备、车辆抵押	40%

一般本银行对客户的长期融资要求提供担保。此外，为了最小化信用风险，本银行在发现相关的贷款或预付款存在减值迹象时，一般会要求借款人提供额外担保。

②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资产代表未交割之衍生工具合同发生对本银行有利的公允价值变化，该金额相对于衍生工具合同的名义金额仅占很小的一部分。对于衍生金融资产产生的信用敞口，本银行通过控制交割时间的匹配及纳入交易对手信用额度总额进行管理。

③与信用相关的承诺

财务担保与贷款的信用风险相同。而商业信用证通常以与之相关的已发运货物作为担保物，因此与直接贷款相比，其风险要低。与信用相关的承诺均纳入申请人总体信用额度管理，本银行要求申请人提供相应的保证金以降低信用风险敞口。

(3) 发放贷款和垫款和应收同业款项

逾期与减值

	年末数		年初数	
	发放贷款和垫款 人民币元	应收同业款项 人民币元	发放贷款和垫款 人民币元	应收同业款项 人民币元
尚未逾期和未发生减值(i)	27,187,735,230.55	15,760,894,195.33	29,687,639,539.53	12,542,971,348.15
已逾期尚未发生减值(ii)	181,995,290.89	-	769,051,534.59	-
已减值(iii)	444,485,216.37	-	365,513,391.53	-
合计	27,814,215,737.81	15,760,894,195.33	30,822,204,465.65	12,542,971,348.15
减：贷款损失准备	733,793,069.17	-	853,003,998.51	-
合计	27,080,422,668.64	15,760,894,195.33	29,969,200,467.14	12,542,971,348.15

59.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 - 续

(II) 信用风险 - 续

(3) 发放贷款和垫款和应收同业款项 - 续

逾期与减值 - 续

(i) 尚未逾期和未发生减值

	年末数		
	正常 人民币元	关注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贷款	20,791,273,532.29	126,587,549.50	20,917,861,081.79
押汇	166,594,825.42	-	166,594,825.42
贴现	5,724,196,707.74	-	5,724,196,707.74
其他授信	379,082,615.60	-	379,082,615.60
发放贷款和垫款合计	27,061,147,681.05	126,587,549.50	27,187,735,230.55
应收同业款项	15,760,894,195.33	-	15,760,894,195.33

	年初数		
	正常 人民币元	关注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贷款	22,172,728,736.74	274,745,267.24	22,447,474,003.98
押汇	71,158,626.00	-	71,158,626.00
贴现	6,991,720,774.75	-	6,991,720,774.75
其他授信	177,286,134.80	-	177,286,134.80
发放贷款和垫款合计	29,412,894,272.29	274,745,267.24	29,687,639,539.53
应收同业款项	12,542,971,348.15	-	12,542,971,348.15

(ii) 已逾期尚未发生减值

项目	年末数			合计 人民币元	年初数			合计 人民币元
	逾期1天 至90天 [含90天] 人民币元	逾期90天 至360天 [含360天] 人民币元	逾期360天 至3年 [含3年] 人民币元		逾期1天 至90天 [含90天] 人民币元	逾期90天 至360天 [含360天] 人民币元	逾期360天 至3年 [含3年] 人民币元	
发放贷款 和垫款	8,921,734.67	15,773,556.22	157,300,000.00	181,995,290.89	316,768,284.14	289,499,862.94	162,783,387.51	769,051,534.59

59.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 - 续

(II) 信用风险 - 续

(3) 发放贷款和垫款和应收同业款项 - 续

逾期与减值 - 续

(iii) 已减值

	年末数			年初数			
	企业贷款和垫款 人民币元	个人贷款和垫款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企业贷款和垫款 人民币元	个人贷款和垫款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应收同业款项 人民币元
个别方式识别的减值资产							
其中:							
已逾期	443,813,952.88	671,263.49	444,485,216.37	-	-	365,513,391.53	-
个别方式识别的 减值资产占比	1.64%	0.00%	1.64%	-	-	1.22%	-
担保物的 公允价值	600,803,200.00	2,310,000.00	603,113,200.00	-	-	550,545,368.00	-

(4) 债权性投资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尚未逾期和未发生减值(i)	16,387,725,668.02	21,185,458,492.05
减: 减值准备	-	-
债权性投资净额	16,387,725,668.02	21,185,458,492.05
(i) 尚未逾期和未发生减值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291,039,5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525,152,901.79	11,062,477,348.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8,862,572,766.23	7,310,476,711.16
应收款项类投资	-	2,521,464,932.89
合计	16,387,725,668.02	21,185,458,492.05

(5) 金融资产信用风险集中度分析

本银行发放贷款和垫款信用风险的区域集中度分析参见附注 14(3); 本银行发放贷款和垫款信用风险的行业集中度分析参见附注 14(2)。

59.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 - 续

(III)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商业银行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 以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资金需求的风险。流动性风险主要是因资产和负债的结构和期限不匹配而产生。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外资银行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 本银行保持流动性资产余额与流动性负债余额的比例不得低于 25%。同时, 本银行会根据资产及负债的不同期限对流动性风险做出控制。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银行的资产及负债的到期分析列示如下:

(1) 非衍生流动性风险分析

下表为本银行资产负债表日非衍生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合同规定到期日的结构分析。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均按合同约定的未折现现金流列示:

	年末数						
	即期/已逾期 人民币千元	1个月以内 人民币千元	1-3个月以内 人民币千元	3-12个月以内 人民币千元	1年以上 人民币千元	未定期限 人民币千元	合计 人民币千元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872,991	-	-	-	-	5,739,301	6,612,292
存放同业款项	1,122,583	-	151,360	186,935	298,718	-	1,759,596
拆出资金	-	1,804,544	2,385,966	6,084,128	2,259,717	-	12,534,35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1,900,708	-	-	-	-	1,900,708
发放贷款和垫款	626,480	6,352,299	4,967,395	11,991,835	4,990,563	-	28,928,57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1,113,956	423,851	3,254,155	3,231,755	-	8,023,717
持有至到期投资	-	283,144	506,467	582,159	8,932,052	-	10,303,822
其他金融资产	25	4,341	-	-	-	17,970	22,336
非衍生金融资产总额	2,622,079	11,458,992	8,435,039	22,099,212	19,712,805	5,757,271	70,085,398
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4,834	582,747	964,530	2,421,657	-	-	3,983,768
拆入资金	-	546,400	2,350,620	1,629,048	223,468	-	4,749,53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5,318,394	309,478	1,003,638	-	-	6,631,510
吸收存款	11,792,535	8,033,790	8,359,606	10,195,430	2,439,260	-	40,820,621
已发行债务证券	-	1,150,000	3,640,000	1,900,000	-	-	6,690,000
其他金融负债	250,461	-	-	-	-	-	250,461
非衍生金融负债总额	12,057,830	15,631,331	15,624,234	17,149,773	2,662,728	-	63,125,896
净额	(9,435,751)	(4,172,339)	(7,189,195)	4,949,439	17,050,077	5,757,271	6,959,502
	年初数						
	即期/已逾期 人民币千元	1个月以内 人民币千元	1-3个月以内 人民币千元	3-12个月以内 人民币千元	1年以上 人民币千元	未定期限 人民币千元	合计 人民币千元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873,199	-	-	-	-	5,937,258	7,810,457
存放同业款项	346,186	103,858	51,009	803,630	-	-	1,304,683
拆出资金	-	1,454,604	372,433	4,819,714	4,989,783	-	11,636,53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100,000	200,000	-	-	3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300,071	-	-	-	-	300,071
发放贷款和垫款	1,134,565	8,595,698	6,505,601	11,040,874	4,507,986	-	31,784,72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963,800	334,113	3,743,435	6,949,305	-	11,990,653
持有至到期投资	-	82,254	724,609	1,972,927	5,651,642	-	8,431,432
应收款项类投资	-	2,018,478	510,017	-	-	-	2,528,495
其他金融资产	-	323	-	50,863	-	17,323	68,509
非衍生金融资产总额	3,353,950	13,519,086	8,597,782	22,631,443	22,098,716	5,954,581	76,155,558
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7,565	3,221,728	1,546,088	1,753,513	-	-	6,538,894
拆入资金	-	381,821	1,059,927	288,668	17,340	-	1,747,75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8,363,549	399,115	-	-	-	8,762,664
吸收存款	12,099,682	9,698,616	6,722,157	15,415,165	3,011,934	-	46,947,554
已发行债务证券	-	690,000	1,250,000	3,060,000	-	-	5,000,000
其他金融负债	8	189,771	45	51,063	664	-	241,551
非衍生金融负债总额	12,117,255	22,545,485	10,977,332	20,568,409	3,029,938	-	69,238,419
净额	(8,763,305)	(9,026,399)	(2,379,550)	2,063,034	19,068,778	5,954,581	6,917,139

59.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 - 续

(III) 流动性风险 - 续

(1) 非衍生流动性风险分析 - 续

可用于偿还所有负债及用于支付发行在外贷款承诺的资产包括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等。在正常经营过程中，大部分到期存款金额并不会在到期日立即提取而是继续留在本银行，另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也可以在需要时处置取得资金用于偿还到期债务。

(2) 衍生流动性风险分析

①按照净额清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本银行按照净额清算的衍生工具包括货币衍生工具、利率衍生工具及商品衍生工具。下表分析了资产负债表日至合同规定的到期日按照剩余期限分类的按照净额清算的衍生金融工具未折现现金流：

项目	年末数					
	1个月内 人民币千元	1-3个月 人民币千元	3个月-1年 人民币千元	1-5年 人民币千元	5年以上 人民币千元	合计 人民币千元
外汇掉期合约						
-现金流入	5,913,909	12,567,084	17,982,860	140,180	-	36,604,033
-现金流出	(5,899,232)	(12,472,790)	(17,934,996)	(140,136)	-	(36,447,154)
远期外汇合约						
-现金流入	32,793	25,835	-	-	-	58,628
-现金流出	(33,435)	(25,027)	-	-	-	(58,462)
利率掉期合约						
-现金流入	38	84	497	-	-	619
-现金流出	(38)	(84)	(497)	-	-	(619)
商品掉期合约						
-现金流入	1,434	-	1,968	-	-	3,402
-现金流出	(1,434)	-	(1,968)	-	-	(3,402)
合计	14,035	95,102	47,864	44	-	157,045

项目	年初数					
	1个月内 人民币千元	1-3个月 人民币千元	3个月-1年 人民币千元	1-5年 人民币千元	5年以上 人民币千元	合计 人民币千元
外汇掉期合约						
-现金流入	10,133,240	8,140,527	12,078,850	-	-	30,352,617
-现金流出	(10,124,345)	(8,125,457)	(12,080,970)	-	-	(30,330,772)
远期外汇合约						
-现金流入	90,008	19,516	86,334	-	-	195,858
-现金流出	(89,618)	(19,375)	(85,646)	-	-	(194,639)
利率掉期合约						
-现金流入	-	229	-	-	-	229
-现金流出	(93)	(134)	-	-	-	(227)
合计	9,192	15,306	(1,432)	-	-	23,066

59.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 - 续

(III) 流动性风险 - 续

(2) 衍生流动性风险分析 - 续

②按照总额清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本银行按照总额清算的衍生工具为货币衍生工具及权益衍生工具。下表分析了资产负债表日至合同规定的到期日按照剩余期限分类的按照总额清算的衍生金融工具未折现现金流：

项目	年末数					
	1个月内 人民币千元	1-3个月 人民币千元	3个月-1年 人民币千元	1-5年 人民币千元	5年以上 人民币千元	合计 人民币千元
外汇掉期合约						
-现金流入	2,226,989	3,618,493	4,512,690	139,939	-	10,498,111
-现金流出	(2,190,686)	(3,614,535)	(4,486,307)	(140,356)	-	(10,431,884)
远期外汇合约						
-现金流入	143,370	133,096	510,024	-	-	786,490
-现金流出	(146,065)	(135,865)	(528,648)	-	-	(810,578)
外汇期权合约						
-现金流入	548,456	-	-	-	-	548,456
-现金流出	(548,404)	-	-	-	-	(548,404)
合计	33,660	1,189	7,759	(417)	-	42,191

项目	年初数					
	1个月内 人民币千元	1-3个月 人民币千元	3个月-1年 人民币千元	1-5年 人民币千元	5年以上 人民币千元	合计 人民币千元
外汇掉期合约						
-现金流入	3,678,609	2,348,977	11,726,830	-	-	17,754,416
-现金流出	(3,676,618)	(2,343,993)	(11,734,558)	-	-	(17,755,169)
远期外汇合约						
-现金流入	347,054	324,547	775,023	-	-	1,446,624
-现金流出	(345,196)	(323,010)	(768,145)	-	-	(1,436,351)
外汇期权合约						
-现金流入	217,274	285,943	639,257	-	-	1,142,474
-现金流出	(215,765)	(285,790)	(639,464)	-	-	(1,141,019)
权益交换合约						
-现金流入	-	-	16,442	-	-	16,442
-现金流出	-	-	(16,442)	-	-	(16,442)
合计	5,358	6,674	(1,057)	-	-	10,975

59.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 - 续

(IV)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出现不利变动而使银行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本银行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市场风险存在于本银行的交易账户及银行账户中。

本银行设有独立风险管理部门集中管理资金业务市场风险。本银行已经建立和完善了市场风险限额管理体系，细化和规范了市场风险管理的流程和报告机制。稽核处定期对市场风险管理进行审计。

交易账户反映本银行资金业务中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与负债，包括衍生金融产品。本银行对交易账户市场风险实施限额管理，本银行根据头寸分布的分析，对交易账户进行组合化运作，同时也适当运用金融衍生工具等实现对交易账户市场风险的管理与对冲。

银行账户反映本银行非交易性金融资产与负债。本银行银行账户面临的主要的市场风险是利率风险与外汇风险。

敏感性分析是本银行对交易账户及银行账户市场风险进行评估与计量的主要手段。敏感性分析是假定只有单一变量发生变化时对相关市场风险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的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敏感性分析的结果只能提供有限的市场风险的信息。

(1) 外汇风险

本银行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成立及经营，外币交易以美元、日元、港币为主。本银行的客户贷款以人民币、美元为主。

外汇风险主要源自于本银行自营及代客外汇交易的交易类风险及为保持一定外币头寸与境外经营的结构风险。本银行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和经营水平，在各种交易系统和管理信息系统支持下，通过限额设立和控制、强化资产负债币种结构的匹配、适当运用金融衍生工具等方法来管理和控制全行外汇风险。

59.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 - 续

(IV) 市场风险 - 续

(1) 外汇风险 - 续

有关资产和负债按币种列示如下：

项目	年末数					
	人民币 人民币千元	美元 人民币千元	日元 人民币千元	港币 人民币千元	其他币种 人民币千元	本外币 人民币千元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225,839	381,316	4	5,133	-	6,612,292
存放同业款项	1,425,796	271,837	3,502	11,971	9,477	1,722,583
拆出资金	10,521,625	1,491,455	-	125,231	-	12,138,311
衍生金融资产	90,200	261,552	48	-	8	351,80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900,000	-	-	-	-	1,900,000
应收利息	420,783	16,896	881	355	8	438,923
发放贷款和垫款	25,581,737	1,395,546	92,520	5,711	4,909	27,080,42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287,272	237,881	-	-	-	7,525,153
持有至到期投资	8,233,674	628,899	-	-	-	8,862,573
应收款项类投资	-	-	-	-	-	-
其他金融资产	22,336	-	-	-	-	22,336
金融资产总额	61,709,262	4,685,382	96,955	148,401	14,402	66,654,402
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507,362	1,384,466	-	-	-	3,891,828
拆入资金	60,000	4,613,105	-	8,945	-	4,682,050
衍生金融负债	33,777	127,967	-	-	146	161,89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607,890	-	-	-	-	6,607,890
吸收存款	35,444,728	4,556,190	84,668	28,644	95,345	40,209,575
应付利息	283,652	26,931	9	17	453	311,062
已发行债务证券	6,650,021	-	-	-	-	6,650,021
其他金融负债	193,368	46,505	30	4	10,554	250,461
金融负债总额	51,780,798	10,755,164	84,707	37,610	106,498	62,764,777
资产负债净头寸	9,928,464	(6,069,782)	12,248	110,791	(92,096)	3,889,625
项目	年初数					
	人民币 人民币千元	美元 人民币千元	日元 人民币千元	港币 人民币千元	其他币种 人民币千元	本外币 人民币千元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7,536,512	271,825	-	2,120	-	7,810,457
存放同业款项	776,654	459,924	6,436	9,362	18,746	1,271,122
拆出资金	8,790,000	2,181,850	-	-	-	10,971,85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91,040	-	-	-	-	291,040
衍生金融资产	157,811	55,226	-	-	556	213,59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00,000	-	-	-	-	300,000
应收利息	344,797	12,219	1,001	3	42	358,062
发放贷款和垫款	28,446,860	1,400,349	113,142	2,181	6,668	29,969,2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997,541	64,936	-	-	-	11,062,477
持有至到期投资	7,005,147	305,330	-	-	-	7,310,477
应收款项类投资	2,521,465	-	-	-	-	2,521,465
其他金融资产	67,380	-	-	-	-	67,380
金融资产总额	67,235,207	4,751,659	120,579	13,666	26,012	72,147,123
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4,442,071	2,040,362	-	-	-	6,482,433
拆入资金	-	1,704,570	-	-	-	1,704,570
衍生金融负债	19,166	157,514	-	582	50	177,31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745,100	-	-	-	-	8,745,100
吸收存款	39,912,943	5,976,488	34,573	11,141	77,513	46,012,658
应付利息	306,295	23,855	-	3	162	330,315
已发行债务证券	4,945,937	-	-	-	-	4,945,937
其他金融负债	168,074	73,198	180	3	94	241,549
金融负债总额	58,539,586	9,975,987	34,753	11,729	77,819	68,639,874
资产负债净头寸	8,695,621	(5,224,328)	85,826	1,937	(51,807)	3,507,249

59.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 - 续

(IV) 市场风险 - 续

(1) 外汇风险 - 续

下表显示了记账本位币对所有非记账本位币的即期与远期汇率同时升值 5%或贬值 5%的情况下,对本银行该年度净利润的影响。

	本年度 对净利润的影响 人民币千元	上年度 对净利润的影响 人民币千元
升值 5%	(7,573)	(11,658)
贬值 5%	7,573	11,658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指市场利率变动对资产负债表上资产及负债之公允价值以及损益表中之年度利息收入及支出之潜在影响。本银行在经营中会对宏观经济形势进行适时分析和预测,根据预测提前调整本银行相关资产负债的结构和期限,降低因利率变动而引起的风险。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银行的生息资产及付息负债状况如下:

	年末数						
	1个月内 人民币千元	1至3个月 人民币千元	3至12个月 人民币千元	1至5年 人民币千元	5年以上 人民币千元	不计息 人民币千元	合计 人民币千元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205,117	-	-	-	-	407,175	6,612,292
存放同业款项	1,122,583	150,000	180,000	270,000	-	-	1,722,583
拆出资金	2,055,228	8,415,422	1,667,661	-	-	-	12,138,31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351,808	351,80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900,000	-	-	-	-	-	1,900,000
应收利息	-	-	-	-	-	438,923	438,923
发放贷款和垫款	11,927,096	3,033,028	8,510,350	2,906,790	703,159	-	27,080,42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99,018	400,058	3,051,846	2,579,023	395,208	-	7,525,153
持有至到期投资	249,759	445,481	352,372	5,148,438	2,666,523	-	8,862,573
应收款项类投资	-	-	-	-	-	-	-
其他金融资产	-	-	-	-	-	22,336	22,336
金融资产总额	24,558,801	12,443,989	13,762,229	10,904,251	3,764,890	1,220,242	66,654,402
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595,195	955,141	2,341,492	-	-	-	3,891,828
拆入资金	545,590	3,850,035	69,370	217,055	-	-	4,682,050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161,890	161,89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311,890	306,000	990,000	-	-	-	6,607,890
吸收存款	16,947,306	11,066,599	9,704,298	1,880,315	597,068	13,989	40,209,575
应付利息	-	-	-	-	-	311,062	311,062
已发行债务证券	1,149,027	3,621,460	1,879,534	-	-	-	6,650,021
其他金融负债	-	-	-	-	-	250,461	250,461
金融负债总额	24,549,008	19,799,235	14,984,694	2,097,370	597,068	737,402	62,764,777
资产与负债净头寸	9,793	[7,355,246]	[1,222,465]	8,806,881	3,167,822	482,840	3,889,625

59.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 - 续

(IV) 市场风险 - 续

(2) 利率风险 - 续

	年初数						
	1个月内 人民币千元	1至3个月 人民币千元	3至12个月 人民币千元	1至5年 人民币千元	5年以上 人民币千元	不计息 人民币千元	合计 人民币千元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7,521,999	-	-	-	-	288,458	7,810,457
存放同业款项	446,186	50,000	774,936	-	-	-	1,271,122
拆出资金	1,454,566	6,739,327	2,755,457	22,500	-	-	10,971,85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98,318	192,722	-	-	-	291,040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213,593	213,59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00,000	-	-	-	-	-	300,000
应收利息	-	-	-	-	-	358,062	358,062
发放贷款和垫款	15,117,565	3,527,379	8,368,531	2,199,099	756,626	-	29,969,2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07,296	298,543	3,378,476	5,548,955	929,207	-	11,062,477
持有至到期投资	49,957	697,698	1,773,946	3,054,021	1,734,855	-	7,310,477
应收款项类投资	2,015,522	505,943	-	-	-	-	2,521,465
其他金融资产	-	-	-	-	-	67,380	67,380
金融资产总额	27,813,091	11,917,208	17,244,068	10,824,575	3,420,688	927,493	72,147,123
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3,225,119	1,532,448	1,724,866	-	-	-	6,482,433
拆入资金	379,876	1,051,963	272,731	-	-	-	1,704,570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177,312	177,31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349,100	396,000	-	-	-	-	8,745,100
吸收存款	20,089,793	8,168,238	14,058,498	1,133,377	2,552,558	10,194	46,012,658
应付利息	-	-	-	-	-	330,315	330,315
已发行债务证券	688,611	1,242,650	3,014,676	-	-	-	4,945,937
其他金融负债	-	-	-	-	-	241,549	241,549
金融负债总额	32,732,499	12,391,299	19,070,771	1,133,377	2,552,558	759,370	68,639,874
资产与负债净头寸	[4,919,408]	[474,091]	[1,826,703]	9,691,198	868,130	168,123	3,507,249

利率敏感性分析

下列的敏感性分析是基于资产负债表日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于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的款项、贷款和应收款项(统称“生息资产”)以及客户存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已发行债务证券等(统称“付息负债”)的利率敞口变动在财务年度初发生,并在整个报告年度内保持不变。当管理层及当地监管机构评估可能的利率变化以及相应的利率风险时,采用50基点的上下浮度。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下述假设:

- 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
-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固定利率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仅仅影响其利息收入或费用;
- 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利率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计算衍生金融工具及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

59.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 - 续

(IV) 市场风险 - 续

(2) 利率风险 - 续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下表列示了基于资产负债表日“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的结构，当所有货币的利率上浮或下降50个基点时对本银行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

利率变动	本年度		上年度	
	对净利润影响 人民币千元	对其他综合 收益的影响 人民币千元	对净利润影响 人民币千元	对其他综合 收益的影响 人民币千元
利率上升50个基点	(22,926)	(16,340)	(19,534)	(21,389)
利率下降50个基点	22,926	16,396	19,534	21,469

上述对本银行该年度净利润的影响包括了净利息的影响。

净利息的影响参考了巴塞尔委员会《利率风险管理及监测原则》(2004年7月)附录的标准化框架权重系数。该系数是基于本银行能够在利率重定价日后持续获得按变动后的收益率计算的净利息收入的假设。

本银行认为该假设并不代表本银行的资金使用及利率风险管理的政策，因此上述影响可能与实际情况存在差异。

(V) 金融资产转移

(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卖出回购协议是指本银行在卖出一项金融资产的同时，与交易对手约定在未来指定日期以固定价格回购该资产(或与其实质上相同的金融资产)的交易。由于回购价格是固定的，本银行仍然承担与卖出资产相关的几乎所有信用及市场风险和报酬。卖出的金融资产(在卖出回购期内本银行无法使用)未在财务报表中予以终止确认，而是被视为相关担保借款的担保物，因为本银行保留了该等金融资产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此外，本银行就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一项金融负债。

于卖出回购交易中，本银行未终止确认的被转让金融资产及与之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汇总如下：

	年末数				
	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人民币元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人民币元	持有至 到期投资 人民币元	发放贷款 及垫款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资产的账面价值	-	2,729,873,910.00	2,765,757,374.95	1,411,759,066.52	6,907,390,351.47
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	-	2,625,000,000.00	2,544,000,000.00	1,438,890,389.70	6,607,890,389.70

59.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 - 续

(V) 金融资产转移 - 续

(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 续

	年初数				
	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人民币元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人民币元	持有至 到期投资 人民币元	发放贷款 及垫款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资产的账面价值	98,317,900.00	5,205,712,240.00	3,679,280,418.78	-	8,983,310,558.78
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	97,000,000.00	5,038,000,000.00	3,610,100,000.00	-	8,745,100,000.00

(2) 继续涉入资产

本银行于2014年6月30日向北京方正富邦创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下称“富邦创融”)转让信贷资产，贷款本金原值共计人民币187,827,022.64元(账面本金净额人民币138,317,074.31元)。富邦创融作为资产管理人同时设立《方正富邦资管-富邦华一银行1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以被转让信贷资产作为资管计划的实际投资资产。针对上述资产管理计划，本银行开具致资产管理人北京方正富邦创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承诺函，为该资产管理计划提供增信承诺，最大风险敞口为人民币24,800,000.00元。2016年6月30日该资管计划到期，原受让方富邦创融将该资产管理计划项下的信贷资产转让予第三方，本银行不再对第三方提供增信承诺，因此终止确认继续涉入资产和继续涉入负债。

本银行于2014年11月12日向深圳平安大华汇通财富管理有限公司(下称“平安大华”)转让信贷资产，贷款本金原值共计人民币274,000,000.00元(账面本金净额人民币267,150,000.00元)，平安大华作为资产管理人设立《平安汇通宝丰1号资产管理计划》。同时，富邦创融设立《方正富邦资管-富邦华一银行2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该计划主要投资于《平安汇通宝丰1号资产管理计划》，该计划全部资金用于受让本银行的信贷资产，该部分资金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60,650,000.00元；该资产管理计划的剩余资产将投资于证监会允许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的金融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间债券市场或交易所市场可交易的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券及评级相对较高的信用债券；或同业资金业务中的同业存款、票据等。针对上述资产管理计划，本银行开具致资产管理人深圳平安大华汇通财富管理有限公司资金补足函，为该资产管理计划提供增信承诺，该承诺最大风险敞口为人民币26,062,560.00元。本银行于2016年11月11日在上述资金补足函框架下，向《平安汇通宝丰1号资产管理计划》补充资金人民币26,062,560.00元。2016年11月12日该资产管理计划到期，原受让方平安大华将该资产管理计划项下的信贷资产转让予第三方，本银行不再对第三方提供增信承诺，因此终止确认继续涉入资产和继续涉入负债。

59.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 - 续

(V) 金融资产转移 - 续

(3) 金融资产转让

本银行在正常经营过程中将部分金融资产出售给特殊目的信托，再由特殊目的信托向投资者发行财产权信托份额。

2016年度本银行已转移的金融资产于转让日的账面价值合计为人民币3,380,000,000元。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本银行未持有上述财产权信托份额。

在上述金融资产转让过程中，本银行在该等金融资产转让过程中溢价转让，确认投资收益人民币24百万元，后续本银行作为金融资产服务机构将收取一定服务费。本银行虽然作为发起机构设立了特殊目的信托，但对于财产权信托不具有获取特殊目的信托大部分利益的权力，同时也并未承担特殊目的信托的大部分风险，因而不对上述特殊目的信托进行合并，即特殊目的信托不作为本银行的组成部分。

本银行将相关金融资产进行了转移，并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主要包括被转让资产的部分信用风险、提前偿还风险以及利率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其他投资者，因此终止确认相关金融资产。

本银行在转让金融资产期间丧失对相关金融资产的使用权。特殊目的信托一经设立，其与本银行未设立信托的其他财产相区别。根据相关交易文件，本银行依法解散、被依法清算、被宣告破产时，信托财产不作为清算财产。

60.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估计是在某一具体时点根据相关市场讯息及与金融工具有关的资讯而作出的。在存在活跃市场的情况下，如经授权的证券交易所，市价乃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最佳体现。在缺乏活跃市场的情况下，公允价值乃使用估值技术估算(详见附注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按照下述方法确定：

- 具有标准条款及条件并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分别参照相应的活跃市场现行出价及现行要价确定；
- 其他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不包括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为基础的通用定价模型确定或采用可观察的现行市场交易价格确认；
- 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采用活跃市场的公开报价确定。如果不存在公开报价，不具有选择权的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在适用的收益曲线的基础上估计确定；具有选择权的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采用期权定价模型(如二项式模型)计算确定。

60.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 续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其公允价值计量的三个层次分析如下：

	年末数			
	第1层次 人民币元	第2层次 人民币元	第3层次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衍生金融资产	-	351,808,125.41	-	351,808,125.4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7,525,152,901.79	-	7,525,152,901.79
金融资产合计	-	7,876,961,027.20	-	7,876,961,027.20
衍生金融负债	-	161,890,495.68	-	161,890,495.68
金融负债合计	-	161,890,495.68	-	161,890,495.68
	年初数			
	第1层次 人民币元	第2层次 人民币元	第3层次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291,039,500.00	-	291,039,500.00
衍生金融资产	-	213,592,519.42	-	213,592,519.4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10,962,477,348.00	100,000,000.00	11,062,477,348.00
金融资产合计	-	11,467,109,367.42	100,000,000.00	11,567,109,367.42
衍生金融负债	-	177,311,660.04	-	177,311,660.04
金融负债合计	-	177,311,660.04	-	177,311,660.04

本年度及上年度本银行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未发生从第1层次和第2层次转移到第3层次，亦未发生第1层次和第2层次之间的转换。

60.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 续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 续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信息如下：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的公允价值 人民币元	2015年12月31日 的公允价值 人民币元	估值技术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100,000,000.00	现金流量折现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调节如下：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利息收入 人民币元	买入 人民币元	结算 人民币元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0,000,000.00	-	-	100,000,000.00	-

本银行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计入当期损益与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如下：

	2016年度 人民币元	2015年度 人民币元
计入当期收益/(损失)	(72,831,433.41)	21,040,696.06
计入其他综合损失/(收益)	(5,670,156.81)	(15,509,304.32)

(2)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本银行管理层认为，财务报表中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接近该等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例如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发放贷款和垫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吸收存款、已发行债务证券等未包括于下表中。

于资产负债表日未按公允价值列示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相应的公允价值如下：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 人民币元
持有至到期投资	8,862,572,766.23	8,883,989,723.88	7,310,476,711.16	7,597,465,762.81
应收款项类投资	-	-	2,521,464,932.89	2,521,142,195.90
合计	8,862,572,766.23	8,883,989,723.88	9,831,941,644.05	10,118,607,958.71

60.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 续

(2)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 续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其公允价值的三个层次分析如下：

	年末数			
	第1层次 人民币元	第2层次 人民币元	第3层次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持有至到期投资	-	8,883,989,723.88	-	8,883,989,723.88
应收款项类投资	-	-	-	-
合计	-	8,883,989,723.88	-	8,883,989,723.88

	年初数			
	第1层次 人民币元	第2层次 人民币元	第3层次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持有至到期投资	-	7,597,465,762.81	-	7,597,465,762.81
应收款项类投资	-	-	2,521,142,195.90	2,521,142,195.90
合计	-	7,597,465,762.81	2,521,142,195.90	10,118,607,958.71

第二、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定量信息如下：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的公允价值 人民币元	2015年12月31日 的公允价值 人民币元	估值技术	输入值
持有至到期投资	8,883,989,723.88	7,597,465,762.81	现金流量折现法	债券收益率
应收款项类投资	-	2,521,142,195.90	现金流量折现法	折现率

以上各假设及方法为本银行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提供统一的计算基础。然而，由于其他机构可能会使用不同的假设及方法，各金融机构所披露的公允价值未必完全具有可比性。


61. 比较数据

部分比较数据已按2016年的列报方式进行了重分类。

62. 财务报表之批准

本财务报表于2017年3月17日已经本银行董事会批准。

* * *财务报表结束* * *

 富邦华一银行 Fubon Bank